錄

壹、致社員報告書	
一、前言二、104 年度營業報告三、105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四、未來發展策略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 ··4 ···5
貳、本社概況	
一、本社簡介 ····································	g
參、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二、從業員工 三、社會責任及道德行為 四、資訊設備 五、勞資關係 六、重要契約	·26 ·26 ·27 ·28
肆、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二、執行情形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36 ·40 ·41
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91

三、現金流量分析	9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2
五、風險管理事項	
六、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01
七、其他重要事項	01
柒、內部管理運作情形	03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1
二、最近年度理事或監事對理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	
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3
三、最近年度社員代表大會及理事會之重要決議	13
四、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3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

壹 致 社 員 報 告 書

壹、致社員報告書

一、前言

2015 年全球經濟呈現極弱勢的成長,尤其是金融的變數是很大關鍵。全球在 美國聯準會(FED)升息的氛圍下,引發新興國家的貨幣相繼競貶;加上大陸經濟形 勢疲弱不振、原油和黃金價格持續下跌,造成眾多貴金屬、大宗商品價格大幅滑 落,新興國家包括台灣在內的出口持續衰退,尤其台灣已連三季衰退,是最大影 響者。

台灣經濟表現不佳,主要是受到全球貿易活動明顯減少的影響,又遇到中國經濟衝擊,其一是因為中國處於轉型階段,原經濟為出口投資導向轉成消費導向,進口需求減少,這對以出口為主又主要輸出國為中國的台灣影響甚深;其二是紅色供應鏈對台灣投資及製造業都造成很大衝擊;政府為了解決台灣經濟陷入連三季負成長的衰退危機,除了採取刺激國內消費措施外,中央銀行也結束連十六季的利率凍漲政策,利率連二度降息,更提出「逆景氣循環操作」的貨幣政策理論,就是經濟差時以寬鬆政策提振,提供企業以較低成本籌措中長期資金,藉此導引新台幣貶值,對國內出口亦有正面影響。

對於 2016 年的經濟情勢展望,研究機構定調為挑戰嚴峻的一年。美元升息衝擊金融市場,及大陸經濟走緩之威脅,國際間仍潛存循環及結構性等諸多不確定性因素。另外,恐怖攻擊事件也可能對全球經貿活動、消費及企業信心等造成衝擊。

目前國內金融機構面臨房地產市場反轉下修,央行二次降息,存放比數字不斷下滑,反應景氣不振、資金需求低迷的現狀,明年銀行業淨利差成長將面臨挑戰;另一方面,主管機關積極推動金融數位化,全力打造 Bank3.0 環境,鬆綁法規鼓勵金融業得轉投資金融科技,透過跨業合作協助研發各項金融產品與服務,擴大銀行業拓展業務提高競爭力;值此,基層金融經營型態面臨衝擊,預期未來經營更具挑戰,本社以積極求變因應調整,除了以持續提升放款利息淨收益、倍增保代業務手續費收益為目標外,亦應強化員工教育訓練提升競爭力,另一方面要加強各項風險管理,落實法令遵循及消費者保護,持續深耕客戶、開發行動支付等創新服務,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將經營成果分享社員客戶。

茲將本社民國 104 年度營業結果及 10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說明如後:

二、104年度營業報告

104 年度國內外金融環境、本社組織變化情形及 104 年度之整體營運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預算執行情形、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研究發展狀況, 說明如後:

(一)國內外金融環境

2014年台灣經濟成長率達到 3.77%,為 2011年以來最佳表現。原本各界預期,由於國際油價在 2014下半年的大跌,應有利於台灣主要出口市場經濟表現,也有益於台灣內部消費擴張。不料,油價下跌讓台灣「未蒙其利,先受其害」,出口貿易數據受產品價格大跌影響,內需消費甚至在第 3 季也由溫轉冷,未因交通支出減少而擴張,增添了經濟前景的不確定性,讓台灣經濟再度陷入預測「開高走低」窘況,前 3 季經濟成長率由 3.84%、0.52%,降至衰退 1.01%。

展望台灣經濟,由於全球經濟復甦可能延至2016年第1季後,方能有較為明朗的走勢,台灣在2015年第4季不易有明顯成長,抵銷第3季的負成長表現,因此根據台經院11月公布之最新預測,2015年GDP成長率預測為0.83%,較7月下修2.28個百分點;2016年GDP成長率預測為1.84%,較2015年增加1.01個百分點。

在民間消費部分,2016年隨國際景氣逐步回穩,有利於投資及出口成長,帶動民間消費信心,預期2016年民間消費成長率為2.79%,較2015年增加0.51個百分點。

在固定資本形成方面,2016年可望在全球經濟表現趨穩下,投資意願隨之回升,同時政府相關投資成長率由負轉正,預期 2016 年固定資本形成成長率為 3.82%,較 2015年增加 2.97 個百分點。

在貿易表現上,2016 年全球貿易表現可望較 2015 年轉佳,也可推升台灣貿易表現,預期 2016 年輸出與輸入成長率分別為 2.72%與 3.08%,較 2015 年增加 2.11 與 1.77 個百分點;出口與進口成長率分別為 3.09%與 3.52%,較 2015 年增加 11.45 與 18.76 個百分點。

在物價方面,2016年雖然油價仍不易有明顯回升,但基期效果已除,加上全球景氣回穩,預期2016年 CPI 成長率為1.14%,較2015年提高1.57個百分點。

在美國可能升息及國內景氣恢復成長的前提下,央行貨幣政策仍將維持動態穩定,以有效應對國際金融市場的可能波動與衝擊。

綜合上述,國內外經濟於 2016 年成長仍然緩慢,同時仍有若干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景氣未來發展產生影響。其中仍以美國貨幣政策走向最為關鍵,其次為中國經濟降溫是否持續,最後是台灣在總統大選後可能的新經濟政策,這些都將成為影響 2016 景氣觀察重點。(資料來源:台灣經濟研究院 104.11.5「2016 台灣總體經濟預測」新聞稿)

(二) 本社組織變化情形

104 年 3 月 28 日第六十九屆常年社員代表大會會議追認通過:

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32條第1項 及第2項規定,於總經理下設置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綜理法令遵循事務, 並成立「法令遵循室」。

(三) 營業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

1. 存款業務

民國 104 年 12 月底,存款總餘額為 178 億 8731 萬元,與 103 年底餘額 180 億 597 萬元相較,減少 1 億 1866 萬元,減少 0.66%。

2. 放款業務

民國 104 年 12 月底, 放款總餘額 103 億 2187 萬元, 與 103 年底餘額 100 億 6792 萬元相較, 增加 2 億 5395 萬元, 成長率為 2.52%。

(四)預算執行情形

民國 104 年底存款餘額為 178 億 8731 萬元,與預算目標 185 億元相較,實際達成預算目標為 96.69%;放款餘額為 103 億 2187 萬元,與預算目標 112 億元相較,實際達成預算目標為 92.16%。

(五)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民國 104 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情形經會計師查核後資料如下:

- 1. 利息收入: 351, 137 千元。
- 2. 利息費用: 128, 309 千元。
- 3. 利息淨利益: 222, 828 千元。
- 4. 利息以外其他淨收益:35,137 千元。

- 5. 淨收益: 257, 965 千元。
- 6. 放款呆帳費用: 3,000 千元。
- 7. 營業費用: 217,538 千元。
- 8.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元。
- 9. 本期損益(稅後):33,305千元。
- 10. 每股盈餘: 4. 45 元。

(六)研究發展狀況

本社業務研究發展單位如下:

- 業務研討小組:針對經濟金融情勢分析、趨勢探討,配合市場變化擬定經營策略,適時研討開發新業務;不定期舉辦各式講習訓練,提升員工專業知能,俾利本社業務拓展。
- 2. 有價証券投資小組:研究有關本社投資業務事宜,以增加餘裕資金運用 效率。

三、10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 配合金融政策,提升資訊服務效能,發展多核心利基業務,提升經營綜效。
- 2. 調整存款結構,拓增活期性存款,擴大存放款利差,提高獲利能力。
- 3. 謹慎承作放款業務,質量並重,加強風險管理機制,嚴守授信品質。
- 拓展保險商品業務,增進手續費收益,激勵行員主動行銷,提升獲利水
 準。
- 5. 將人力培養成人才,重視客戶權益保護,落實公司治理,善盡社會責任。

(二)預期營業目標與其依據

本社參酌 104 年度各項業務成長情形及 105 年度業務推展政策,訂定預期 營業目標如下:

- 1. 存款業務:新臺幣 186 億元。
- 2. 放款業務:新臺幣 114 億元。

(三)重要經營政策

1. 增進風險控管,包括不動產授信業務風險控管、各項業務的管理機制及

法令遵循,以建構安全營運機制。

- 2. 採取策略結盟,提供多元金融商品,提升業務競爭力。
- 明顯市場區隔,積極深耕基層,加強與社員之聯繫及服務,充分宣導合作理念及社員福利,提升服務品質,提供更多附加價值。
- 4. 協調組織運作機制,提昇營運效率。因應金融經營環境變遷與業務推動 需要,透過組織與人員之合宜調整,加速資源整合,提升整體營運績效。

四、未來發展策略

- (一)提供更多元的金融商品與服務創新,以提升客戶滿意度,創造更優質的金融服務。
- (二)精確掌握市場走勢,提升各項業務之市場佔有率,鞏固核心業務與策略結盟,增進營運效能。
- (三)加強風險控管與信用資訊安全管理,落實內控執行與法令遵循,以強化資訊安全管理機制。
- (四)因應金融業務多元化需要,加強充實行員金融知識並輔導取得專業證照, 提升員工學習自主性,強化職能及競爭力。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之影響

- 金融數位化趨勢,行動銀行興起,電子金融普及。
- 2. 市場低利率,存、放款利差小。
- 3. 逾期放款比率持續創歷史低點。
- 4. 配合政府政策方向,本國銀行積極申請設立東南亞據點。
- 5. 兩岸金融交流持續擴展。

(二)法規環境之影響

- 金管會於103年11月11日修正發布「信用合作社申請辦理保證業務項目、 營業計畫應涵蓋內容及申請標準」,放寬信用合作社得辦理國內保證業務項目,由成屋交易履約保證修訂為不動產買賣價金履約保證。
- 為加強金融服務業對消費爭議處理之重視,提升消費爭議處理之效率與品質,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各金融服務業應建立消費爭議處理制度(含處

理流程 SOP) 提報董理事會通過,並落實執行。(金管會 104.5.25 日函)

- 3. 為保障投資人權益,信用合作社依據「信用合作社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 行原則」完成酬金制度之訂定。(金管會104.6.9 函)
- 4. 修正「信用合作社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注意事項範本」。(金管會 104. 7. 22 函)
- 5. 為增進信用合作社負債面的彈性並強化基層金融服務及資金中介功能,修正「信用合作社非社員交易限額標準」第三條條文,刪除非社員存款限額之規定,至對非社員授信限額則維持現行規定,信用合作社對非社員授信總餘額不得超過其所收非社員存款總餘額。(金管會104.7.23 函令)
- 6. 修正「中央銀行對金融機構辦理購置住宅貸款及土地抵押貸款業務規定」,調整特定地區範圍,刪除新北市2區(八里區、鶯歌區)及桃園市4區(桃園區、蘆竹區、中壢區、龜山區)並提高貸款成數上限。(中央銀行104.8.13台央業字第1040035486號函)

(三)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 面對數位金融時代來臨,傳統臨櫃服務方式已無法滿足客群需求,銀行應轉型,改變與客戶的互動方式,從客戶角度思考產品的價值及交付的方式,善善用科技,適時適地為客戶提供銀行的功能與用途,才能在新世代存活及致勝;因應金融趨勢的變革,本社除提供網路 ATM 等電子金融服務外,積極開發行動支付業務,以增進服務、提高金融市場競爭力。
- 2. 政府為因應國內外金融環境變化,除開放相關業務外,也要求金融業必須 守法、守紀律、注重風險並且必須重視金融消費者權益的保護;本社應強 化金融服務品質與消費者權益保護,遵循法規規範,避免金融消費糾紛發 生。

貳 本社概 沢

貳、本社概況

一、本社簡介

- (一)設立日期:民國6年8月9日
- (二)沿革:本社於民國6年8月創立『有限責任桃園信用組合』,係由地方士紳 呂深波先生等賢達,為繁榮地分經濟,扶植中小業者,乃秉持穩健、誠信、 務實的經營風格,是當時社會極為重視之組織,更奠訂地方金融基礎,此 即本社創立之緣由。

本社業務區域原僅於桃園區,為因應新銀行開放設立,金融業競爭加劇,乃積極擴展業務區域範圍——擴及蘆竹區、八德區、桃園市全市及鄰近之新竹縣並先後興建永興、總社、中山、南華、大林等大樓,以鞏固據點、取得先機。

本社秉持穩健經營理念,重視成本效益,提高營運效率,以奮鬥不懈 精神,推動各項社業務,期能開創新局,更上層樓。

- 06.08.09 創立原名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
- 35.09.25 奉令改組
- 36.01.24 依法登記為有限責任新竹縣桃園鎮信用合作社
- 40.07.18 政府實施地方自治,重劃行政區域,名稱改為有限責任桃園縣桃園鎮 信用合作社
- 60.07.01 桃園鎮升格為縣轄市,銜名變更為有限責任桃園市信用合作社
- 66.07.15 奉准變更為保證責任桃園市信用合作社
- 89.12.01 奉財政部核准正式更名為保證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
- 94.09.01 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正式更名為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 社

分社成立

- 59.01.05 奉准設立儲蓄部
- 65.05.05 奉准成立永興分社
- 68.08.28 奉准成立南華分社
- 69.11.20 奉准成立介壽分社
- 71.08.17 储蓄部奉准遷出單獨營業
- 78.07.17 奉准成立中山、永安分社
- 79.09.19 奉准成立會稽分社
- 82.12.10 奉准成立莊敬分社
- 85.06.24 奉准成立南崁分社
- 87.02.04 奉准成立大湳分社
- 90.06.22 储蓄部奉准更名為大林分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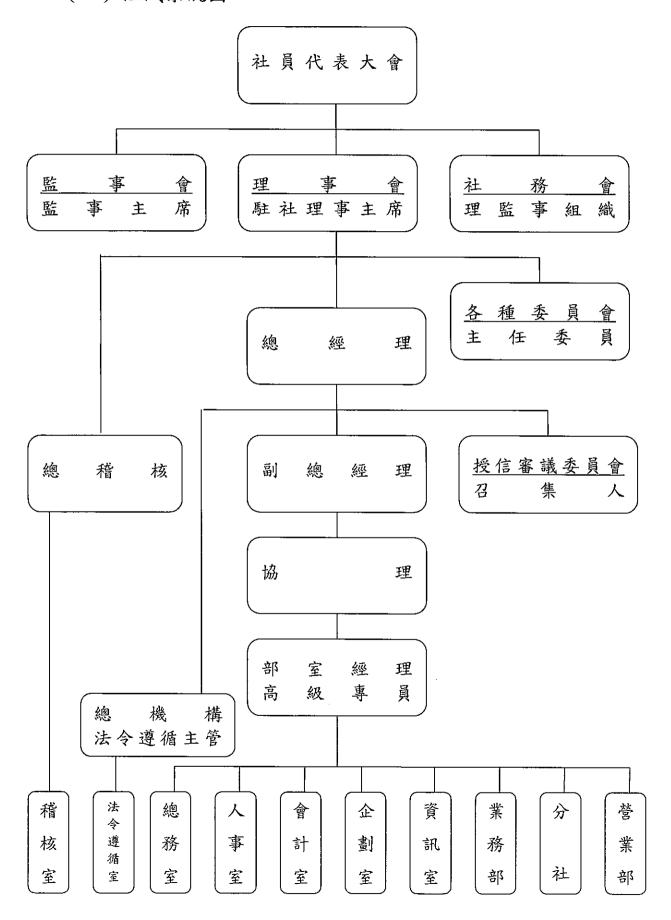
興建大樓

- 77.08.17 永興分社大樓動土改建
- 78.07.17 永興分社大樓落成啟用
- 79.07.02 總社大樓動土改建
- 81.02.09 總社大樓落成啟用
- 80.10.18 中山、南華分社大樓動土改建
- 81.12.14 中山、南華分社大樓落成啟用
- 83.11.04 储蓄部大樓動土改建
- 84.12.12 储蓄部大樓落成啟用

新購分社社址

92.06.23 購置會稽分社辦公房地

二、本社組織 (一)組織系統圖



各主要部門工作劃分原則

甲、管理部門:

稽核室:監督、檢查、稽核、監事會交辦事項。

總務室:議事、選舉、社籍、社股、社員福利、文書、檔案、印信、庶務、

營繕、出納、財產、公共關係等事項。

人事室:人事登記、考試、考績、獎懲、遷調、待遇、福利、訓練及研究發 展等事項。

會計室:預決算編造、帳務登記、統計、單據審核事項。

企劃室:設計、輔導、開拓、章則編審、經營績效考核事項。

資訊室:應用程式設計、分析、測試、網路開發、系統安全維護及管理事項。

業務部:資金調度、徵信調查、審核、催收、營業單位輔導及管理事項。

法令遵循室:法令遵循之規劃、管理及執行。

乙、營業部門

姓名	選	舉	a	域
陳勝勇、黃文琦、陳永春、陳周甚	第一組	(文昌里、	長美里)	
蔡淑珠、簡江秀蘭、高秋德	第二組	(文化里、3	文明里、武陵	里)
蕭日青、許國宗、吳家銘、林益盛	第三組	(民生里、卓	朝陽里、北門.	里)
鄭國富、徐惠蘭	1			
鄭福萬、陳呂桂鑾、吳新日、藍阿亮	第四組	(中和里、	永興里)	
呂政儒		·		
林榮洲、陳振助、張 昇、陳淑雲	第五組	(青溪里、)	成功里、三民	里
蘇聲揚、蘇聲祥、張文瑞、李傳滄	ļ	會稽里、	大有里、寶山.	里
林家禛、簡亦成、黃弘彦、陳騰龍		春日里、	大興里、忠義	里
林映杜、王勝雄、賴文松、林順玉		汴洲里、王	三元里、龜山丬	k (含
詹朋哲		大崗里、:	大坑里、南上	里
		樂善里、	南美里、大華	里)
江月嬌、李玉舜、邱萬生、黃武雄	第六組	(東門里、	東山里、萬壽	里
黄春定、鍾芬娟		龜山(含:	山福里、山德	里
		大同里、:	幸福里、嶺頂	里
		陸光里、	龜山里、山頂	里
		新路里、	中興里、楓樹	里
		精忠里、	兔坑里、新嶺	里)
陳義樹、陳秋雄、陳萬來、王文男	第七組	(豐林里、	大豐里、建國	里
簡俊明、黄聰郎、謝永清、邱垂雄		福林里、	福安里、雲林	里
趙世清、陳詩宗、謝蘇珠、黃李秋霞		大林里)		
陳禎銘、楊黃仁杏、吳靜宜、張清雲				
陳中岡、楊垂珍、陳美鳳				
劉添財、廖益鋒、張冬容、詹榮進	第八組	(西門里、	西湖里、南門	里
莊國華、莊靖華、温秀雲、呂清智		南華里)		
陳豊隆、黄羽甄、蘇阿甜、陳興榮	第九組	(東埔里 、	信光里、永安	里
魏培基、李清圳、陳劉秋蓮、呂憲忠		中埔里、	寶慶里、南埔	里
林慧玲、楊忠義、莊育達、徐承田		北埔里、	西埔里、慈文	里
林雨欣、蘇旭志、藍簡美珠、林德業		長安里、	長徳里、新埔	里
吴正文、呂火均、黃文惠、呂麗秋		同安里、	莊敬里、中寧	里
戴依玲、黄文聰、潘阿興、徐逢光		自強里、:	瑞慶里、同德	里
李智敏、李國賓、呂淑惠、吳宏敏		明德里、	寶安里)	
陳錦標、徐明和、許棣樑、陳文德				

第十組(中壢區、新屋區、新竹區
平鎮區、楊梅區、觀音區
光興里、玉山里、泰山里
龍山里、龍祥里、龍岡里
龍鳳里、龍安里、中山里
中平里、中原里、中泰里
中路里、中信里、中正里
中德里、文中里、中成里
中興里、龍壽里、中聖里)
第十一組 (蘆竹區、大園區)
第十二組 (八德區、大溪區、龍潭區)
復興區

(三)理事、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理事、監事

理事及監事資料(一)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П	_		任		選任時	持	現有持	有	配偶現					以內閣体	
職	稱	姓		Z		(就) 日期	期	初次選任日期	有社的 股數	持有	社 股 股數	持有	有社 ^尼 股數	持有	主 妻 級 (學)是	目前兼任本社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政務	主管·理 姓名	開係
理主	事席	禁	4 -	雄	102 >	3 - 29	3年	81 ~ 4 ~ 8		比率 0.95%	110, 000	比學	305	比事	政治大學公 企中心企業	姊妹旅行社(股)公司董事長 姊妹城覽汽車(股)公司董事長 南亞食品工業(股)公司董事 维大力飲料(股)公司董事 由亞賈產管理開發(股)公司董事 香樂福(股)公司董事 建學工業(股)公司董事 建學工業(股)公司第務董事 建學工業(股)公司總理人 宏異稅科(股)公司總理人 宏昇稅科(股)公司查事長 桃園信用合作社理事主席			
理	*	黄	希	聖	102 -	3 - 29	3年	76、3、24 監事 96、3、29 理事	5,000	0. 05%	80, 000	1.08%	310	_	大專	佳律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愛之星汽車旅館有限公司股東 佳偉農業科技(股)公司董事 挑園信用合作社理事			
理	*	江	衍	瀬	102 •	3 - 29	3年	78、3、23 監事 93、5、25 理事	85, 000	0. 90%	78, 500	1.06%	-	-	台北商專	上治弘業(股)公司董事 如品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挑園信用合作社理事			
理	事	黄	烈	哥	102 -	3 - 29	3年	66、2、23 監事 69、2、28 理事	90,000	0. 95%	80, 000	1.08%	300	-	彰化高工	桃園信用合作社理事	理事	林金生	二鞭等旁 系 姻 親
理	事	莊	清	煙	102 -	3 - 29	3年	87、3、26 監事 99、3、29 理事	90,000	0. 95%	80,000	1.08%	1,000	0.01%	大興高工	桃園信用合作社理事			
理	*	ñ	長	順	102 -	3 - 29	3年	67、2、22 監事 69、2、28 理事		0. 93%	67, 000	0, 90%	5, 000	0. 07%	高中	桃園信用合作社理事			
理	事	8	宗	苔	102	3 - 29	3年	76、3、24 監事 84、3、28 理事	1 20BJ, Z.117	1. 06%	79, 210	1.07%	11, 310	0. 15%	文化大學	宗益行負責人 桃園信用合作社理事			
理	事	吳	傅莲	芳	102	3 - 29	3 年	76、3、24 監事 84、3、28 理事		0. 94%	84, 305	1.14%	-	-	高中	天朔遊覽交通(股)公司經理人 桃園信用合作社理事 、			
理	事	蘇	家	č4	102	• 3 • 29	3 年	72、3、 2 監事 75、3、24 理事		0. 95%	79, 060	1.06%	110	-	三極高工	绵泽實業(股)公司董事 嘉芳塑膠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嘉晉塑膠工業(股)公司董事 嘉觀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桃園信用合作社理事	理事	蘇家明	二親等旁系血規
理	*	林	金	生	102	3 . 29	3年	63 - 3 - 22	88, 800	0. 94%	73, 200	0. 99%	540	0.01%	桃園農工	桃園信用合作社理事	理事	黄烈同	二親等旁系 超 親
理	*	黄	坤	雄	102	- 3 - 29	3年	90 . 3 . 27	88, 310	0. 93%	78, 500	1.06%	310	-	高職	桃園信用合作社理事		<u> </u>	
理	*	黄	春	茂	102	3 - 29	3 年	87 - 3 - 26	88, 500	0.94%	78, 500	1.06%	10,050	0. 14%	初中	桃圆信用合作社理事			
理	事	蘇	家	明	103	- 12 - 27	L 年 3	103 - 12 - 27	65, 160	0.86%	65, 160	0. 88%	310	-	明新技術學院	桃园信用合作社理事	理事	蘇家忠	二视等旁 东 血 瓶
監主	事床	139	世	獻	102	· 3 · 29	3年	78 - 3 - 23	88, 500	0. 94%	77, 500	1.04%	320	-	高中	桃園信用合作社監事主席		ļ	
監	*	邱	ð	欽	102	- 3 - 29	3 年	90 - 3 - 27	88, 100	0. 93%	88, 100	1.19%	-	-	高中	桃園信用合作社監事			
監	*	林	文	達	102	• 3 • 29	3 年	99 • 3 • 29	75, 530	0. 88%	75, 530	1. 02%	55	_	新興高中	桃園信用合作社監事			
	*	簡	许绰	展	102	- 3 - 29	3 年	84 - 3 - 28	88, 900	0. 94%	78, 900	1. 06%	305	-	高中	桃園信用合作社監事			
監	*	徐	承	穀	102	- 3 - 21	3 年	90 - 3 - 27	89, 050	0. 94%	78, 500	1.06%	-	-	博士	開南大學國企系助理教授兼圖書 館館長 同致電子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桃園信用合作社監事			

理事及監事資料 (二)

K											
		條	件	具有五年以上	非為信用合	非持有信用	非為前二類之人	非與信用合作社	非為最近一年內提供		
				商務、法律、	作社之受僱	合作社社股	之配偶或其二親	有財務、業務往	信用合作社財務、商		
'				財務或銀行業	人。	前十名之社	等以內直系親	來之特定公司或	務法律等服務、諮詢		
				務所須之工作		員。	屬。	機構之董事、監	之專業人士、獨資、		
姓名	名 \	\		經驗。					合夥、公司或機構團	備 註	
									體之企業主、合夥		
		\	\					東。	人、董事(理事)、監		
									察人(監事)、經理人		
									及其配偶。		
蔡	仁		雄	✓			✓	✓	✓		
黄	希	-	聖		1		✓	✓	✓		
江	衍	<u>-</u>	灝	<u></u> .	✓		✓	√.	✓		
黄	烈		同		✓		✓	✓	~		_ ;
莊	清		煙		✓		✓	✓	✓		
簡	長	:	順		✓	✓	✓	✓	✓		
呂	宗		益		✓		✓	✓	✓	_	
吳	傅	謹	芳		✓		✓	✓	✓		
蘇	家		忠		✓		✓	✓	✓		
林	金	<u>.</u>	生		✓	✓	✓	*	~		
黄		7	雄		✓		√	V	✓	. =- ,	
黄		·	茂	/	√		/	√	~		
蘇	<u></u>	ξ	明		√	1	✓	✓	1		
趙	111	-	獻		V	✓	✓	✓	·		
邱	惠	>	欽		*		✓.	1	~		
林	文		達		✓	✓	✓	✓	~		-
簡	許	錦	鳳		✓		/	✓	✓		
徐	承		毅		✓		✓	✓	✓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 12. 31

		1	r	-								4. 1.	۵. ٥	1
職	稱	姓名	就 任 期	持有社	- 股 數	配偶社別		財	主要學歷	主要經歷		上內經	配親關理	以
				股 數	持 股比 率		持比				之職者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	理	黄志敏	104. 4. 7	1, 015	0. 01%				新莊高中	總經理				
副 經	總理	陳惠珍	104.1.1	158		300	-		致理商專	副總經理		-		
副經	總理	黄萬發	104. 1. 1	50		100			開南大學 商學碩士	副總經理	簡新記建設 (股)公司 董事長			
總稽	'核	林惠玲	104. 5. 18	1, 220	0. 02%	51			中壢高商	總稽核兼 稽核室經理				
經	理	葉錦順	101.1.14	20					清華大學	資訊室兼 企劃室經理				
副經	理	徐傳森	104. 2. 1	20					文化大學	法遵室兼 人事室副理				
襄	理	林淑惠	100. 9. 24	50					空中商專	會計室 主 管				
協	理	徐松金	101. 1. 14	235		55			致理商專	營業部 經 理				
經	理	陳文進	103. 4. 19	50		60			崇右企專	大林分社 經 理				
經	理	林善建	104. 1. 6	50		50			台北商專	永與分社 經 理				
經	理	邱雯麗	104. 1. 6	50		100			台北商專	南華分社 經 理				
經	理	黄惠珍	104. 5. 9	335					中壢高商	介壽分社 經 理				
經	抽	鄭金全	101. 1. 14	155		310			育達商職	中山分社 經 理				
經	理	許富村	104. 5. 9	420	0. 01%	100			聯合工專	永安分社 經 理				
經	理	呂玉慧	104. 5. 9	255					空中商專	會稽分社 經 理				
經	理	呂紹風	101. 1. 14	75		55			致理商專	莊敬分社 經 理	金昶投資有 限公司董事 達特科技 (股)公司 監察人			
經	理	許騰文	104. 10. 1	70		50			成功工商	大湳分社 經 理				
經	理	林財福	104. 5. 9	101		101			士林高商	南崁分社 經 理				

3.104年度支付理事、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理事及監事之酬金(一)

104. 12. 31

職	•		稱	姓		名	公及	報	費酬	盈之			配券	其	他	報	酬	前總	=		前額純比	占	稅 益	l
理	事	主	席	蔡	仁	雄																		
理			事	黄	希	聖																		
理			事	莊	清	煙																		
理			事	蘇	家	忠								Ì				ļ						
理			事		宗	益												ļ						
理			事	吳	傅謹	芳																		
理				林	金_	生																		
理		_	事	_	烈	同																		
理			事	_	<u>長</u> _	順	7 V.	593,	385		666	, 10	8(8	838	, 00	00	8,	097,	493		24.	31	%
理			事	-	_	雄																		
理			事	_		源	┥											-						
理			事	_			-																	
理			事	-		- 明	-																	
-		主		趙		劇	_																	
監			事	$\overline{}$		_ <u>釸</u>				Ì														
監			事	_		<u>i</u>	⊣																	
監			事	-	許釗																			
監			事	徐	承	毅	રે			__				\perp										

酬金級距表

——————————————————————————————————————	1 2 2 2 2 2	
	理事、豎	监事姓名
給付本社各理事、監事報酬級距	公費及報酬、盈餘分配之 酬勞合計	公費及報酬、盈餘分配之 酬勞、其他報酬等項合計
低於 2,000,000 元	黃希聖、莊清煙、蘇家忠、 呂宗益、吳傳蓮芳、林金生、 黃烈同、簡長順、黃坤雄、 江衍灝、黃春茂、蘇家明、 趙世獻、邱惠欽、林文達、 簡許錦鳳、徐承毅	黃希聖、莊清煙、蘇家忠、 呂宗益、吳傅謹芳、林金生、 黃烈同、簡長順、黃坤雄、 江衍瀬、黃春茂、蘇家明、 趙世獻、邱惠欽、林文達、 簡許錦鳳、徐承毅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蔡仁雄	蔡仁雄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_
1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8人	18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二)

104, 12, 31

																101.12.01
職	和	対	ŧ	名	薪	資	獎特	金 支	及費	其	他報	强 酬	前	Ξ		前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總	經 珰	. 黄	志	敏												
副	總經理	! 陳	恵	珍	4, 995,	170	1	751	174		Λ		e e	7	46 9E9	00 00%
副	總經理	黄	萬	發	4, 990,	110	i,	191,	114		0		0,	14	46, 352	20. 26%
總	稽 核	林	惠	玲												

酬金級距表

	總經理、副總經理姓名							
給付本社總經理、副總經理報酬級距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合計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其 他報酬等項合計						
低於 2,000,000 元	陳惠珍、黃萬發、林惠玲	陳惠珍、黃萬發、林惠玲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 (不含)	黄志敏	黄志敏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人	4人						

4. 支付理事、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分析及說明

- (1)本社提列理事及監事酬勞金(不含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之比率不得 超過本年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之百分之五,由理事會決議分配之。
- (2) 理事會通過 104 年度之理事、監事酬勞金為 666, 108 元,上年度盈餘分配時有關理事、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為 639, 144 元。
- (3) 本社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支付理事、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分別為:理事及監事:24.31%及 23.29%;總經理及副總經理:20.26%及 16.35%。
- (4)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社理事、監事之報酬,依據本社章程,並參酌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並經理事會審議通過;理事、監事之酬金視本社未來營運績效情形而增減。 理事、監事之報酬包含月支報酬及盈餘分配之酬勞等項目。理事主席之報酬包含盈餘分配之酬勞、薪資、主管加給、獎金等項目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係支領一般員工薪資報酬。本社員工薪資、獎金及節金發放標準及核定程序之規定,經理事會通過實施,其中員工獎金發放數額係依據該年度盈餘目標達成率、業務目標達成率、逾放比率及不含政府機關放款之放款覆蓋率等因素核定。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包含薪資、主管加給、獎金、各項津貼等項目。

(四) 104 年度理事、監事、經理人其持有社股數變動情形理事、監事、經理人社股變動情形(一)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持有股數增(減)數
理事主席		蔡	仁		雄	+20, 000
理事		黄	希		聖	<u>-</u>
理事		江	行		瀩	_
理事		黃	烈		同	_
理事		莊			煙	
理事		簡	長		順	-20,000
理事		呂	宗		益	_
理事		吳	傅	謹	芳	_
理事		蘇	家		忠	
理事		林	金		生	_
理事		黄	坤		雄	-
理事		黄	春		茂	_
理事		蘇	家		明	
監事主席		趙	世		獻	_
監事		邱	惠		欽	_
監事		林	文		達	-
監事		簡	許	錦	鳳	_
監事		徐	承		毅	-
總經理		黄	志	•	敏	-
副總經理		黄	萬		發	· <u>-</u>
副總經理		陳	惠		珍	-
總稽核		林	惠		玲	
經理		葉	錦		順	_
副經理		徐	傳		森	_
襄理		林	淑	·	惠	-
協理		徐	松		金	-
經理		陳	文		進	_
經理		林	善善		建	-
經理		邱	雯		麗	_
經理		黄	惠		珍	
經理		鄭	金		全	_
經理		許	富		村	-
經理		呂	玉		慧	
經理		呂	紹		風	
經理		許	腾		文	-
經理		林	財		福	

社股轉讓資訊(二)

姓		名	社股轉讓	轉讓日期	轉讓相對人	相對人與信用合作社、理	股 數
<u>蔡</u>	仁	雄	原 因	-	_	事、監事、經理人之關係	-
黄	 着	聖	_	_	<u> </u>		
江	行	瀬			_	_	
黄	烈	同	<u></u>		_	_	
莊	清	煙	_	_		_	~-
簡	長	順	財務規劃	104, 09, 29	蔡仁雄	朋友	20,000
呂	宗	益		_	_	_	_
吳	傅 謹	ĺ	_	_		-	_
蘇	家	忠		_	_	_	_
林	金.	生	_	· _	-	-	_
黃	坤	雄	_	_	_	_	_
黄	春	茂	_		_		_
蘇	家	明	-		_	_	_
趙	世	獻	-	_	-		_
邱	惠	欽	-	_		-	_
林	文	達		_	_	_	
簡	許 錦			-	-		-
徐	承	毅				_	
黄	志	敏		-			
黄	萬	發		-		_	_
陳	惠惠	珍			_	_	
林	惠	玲	<u> </u>	-		_	_
業	錦	順	i	-	_	-	-
徐	傳	<u>森</u>			_		-
林	- 淑_	惠				-	-
徐	松	金	 		_	-	
陳	文	進		-			_
林	善善	建	 		_	_	_
邱	要	麗	_		-	-	
黄	惠	珍	_			_	_
鄭	<u>金</u>	全		_	-		_
許	富	村				_	_
呂	玉		_	<u> </u>	_		
呂	紹	風				_	-
許	腾	文	_		_	-	_
林	財	福	-	_	_	_	_

三、社股及股息

(一)104年初及年底之股金總額

104 年初股金總額: 753,849,800 元。 104 年底股金總額: 742,558,800 元。

(二)社員結構

社員結構

104年12月31日

數量社員結構	社員	準社員	合計
人數	42190	25	42215
持有股數	7, 425, 088	500	7, 425, 588
持股比例	99. 993%	0. 007%	100%

(三)最近二年度每一社股淨值、盈餘、股息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年 度	104 年	103 年
台矶巡社	分配前	254. 89	272. 61
每股淨值	分配後	252. 47	270. 19
左 m 及 b	加權平均社股數	7, 480, 834	7, 551, 801
每 股盈餘	每股盈餘	4. 45	4. 23
每股股息		2. 30%	2. 30%

(四)股息發放狀況:本次社員代表大會擬議分配股息2.30%。

(五)理事、監事酬勞

- 1. 信用合作社章程所載理事、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 2. 理事會通過 104 年之理事、監事酬勞金額為 666, 108 元
- 3. 上年度(103)盈餘用以配發理事、監事酬勞情形 謹依社員代表大會通過盈餘分配案辦理實際配發金額為 639, 144 元

營運 概 沢

參、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本社104年度經營之主要業務、各業務資產及收入占總資產及收入之比重及其成長與變化情形

1. 存款業務

本社存款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總餘額為17,887,316仟元,較103年12月 31日 減少118,654仟元,減少2.72%。

存款餘額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		104.12.31 103.12.31					
存	存款性質		.31	103.12.31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	金額	
活	活期性存款	8,434,189	47.15	8,564,976	47.57	(-)	130,787	-1.53
期	支票存款	179,259	1.00	160,568	0.89	(+)	18,691	11.64
性性	活期存款	1,412,776	7.90	1,362,615	7.57	(+)	50,161	3.68
存	活期儲蓄存款	6,842,154	38.25	7,041,793	39.11	(-)	199,639	-2.84
款	公庫存款				-			-
定	定期性存款	9,453,127	52.85	9,440,994	52.43	(+)	12,133	0.13
期	定期存款	5,478,805	30.63	5,306,100	29.47	(+)	172,705	3.25
性 存	定期儲蓄存款	3,974,322	22.22	4,134,894	22.96	(-)	160,572	-3.88
款								· .
總	存款	17,887,316	100	18,005,970	100	(-)	118,654	-0.66

2. 放款業務

本社放款截至104年12月31日止,總餘額為10, 321, 872仟元,較103年12月31日增加253, 947仟元,增加2.52%,占總資產之比重為50.50%。

放款業務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γ						1 1	1 10 11 11 70
放款性質		104.12.31		103.12.31			比較增減		占總資產之 比重
<u> </u>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
無	無擔保放款	43,762	0.42	82,697	0.82	(-)	38,935	-47.08	0.22
点 擔	短期放款_	0	0.00	0	0.00	(-)	0	0.00	0.00
保	中期放款	43,762	0.42	82,693	0.82	(-)	38,931	-47.08	0.22
- N	長期放款	0	0.00	4	0.00	(-)	4	0.00	0.00
	擔保放款	10,271,994	99.52	9,982,161	99.15	(+)	289,833	2.90	50.62
擔	短期擔保放款	7,200	0.07	7,005	0.07	(+)	195	2.78	0.04
保	中期擔保放款	4,292,471	41.59	4,260,911	42.32	(+)	31,560	0.74	21.15
	長期擔保放款	5,972,323	57.86	5,714,245	56.76	(+)	258,078	4.52	29.43
催收款	項	6,116	0.06	3,067	0.03	(+)	3,049	99.41	0.03
*	息 放 款	10,321,872	100	10,067,925	100	(+)	253,947	2.52	50.86

3. 投資業務

投資業務統計表

(原始成本)

單位:新台幣仟元

		(7/1/ 7/1/ 7/1/ 7/1/ 7/1/ 7/1/ 7/1/ 7/1/	- /			
項目期間	104	103	比較 增減		占總資產 比重	
	金 額	金 額	金額	%	%	
金融業	323, 704	279, 104	44, 600	15. 98	1.60	
非金融業	4, 800	4, 335	465	11	0.02	
合 計	328, 504	283, 439	45, 065	15. 90	1.62	

4. 代理業務

代理收付業務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RC					一位,利日市门儿
項目期間	104	103	比 单 增源		占總收入 比重
	金 額	金額_	金額	%	%
稅 款	35	53	-18	-33. 96	0. 01
水. 電. 燃料費	182	201	-19	-9.45	0, 05
電話、電訊費	217	226	-9	-3. 98	0.06
信用卡	33	35	-2	5. 71	0, 01
其 他	2	3	-1	-33, 33	0.00
合 計	469	518	-49	-9.46	0.12

5. 買賣票券業務

單位:新台幣仟元

				7	
項目期間	104	103	比較 增減		占總資產或收入 比重
	金 額	金 額	金額	%	%
買賣票券	0	0	0	0.00	0.00
合計	0	0	0	0.00	0.00
買賣票券利益	0	0	0	0.00	0.00

6. 次順位金融債券投資

單位:新台幣仟元

	<u>.</u>			-1	
	104	103	比東	交	占總資產或收入
項目期間		105	增減		比重
	金 額	金 額	金額	%	%
次順位金融債券	150, 000	150, 000	0	0	0.74
合 計	150, 000	150, 000	0	0	0.74
次順位金融債券息	2, 363	2, 393	-30	-1. 25	0.61

(二)105年度經營計畫

1. 存款業務

- (1) 訂定各單位存款目標及進度,積極吸收活期性存款,降低資金成本。
- (2)簡化存匯作業流程,鼓勵客戶多利用本社電話語音服務、跨行轉帳 等功能,以提昇服務品質與效率。
- (3) 鼓勵客戶辦理晶片金融卡利用 ATM 提款、轉帳,匯款等,並加強宣 導金融卡消費扣款、網路 ATM 及全國繳費(稅)功能。
- (4)宣導本社將新增行動金融卡(行動支付)業務,提供客戶更多元化電子金流支付工具需求。
- (5)加強理財服務商品之規劃與建置,推展個人理財金融商品,增加客戶理財商品選擇,提高客戶忠誠度。

2. 放款業務

- (1) 訂定各單位放款目標及進度,全力推展本社放款業務。
- (2) 簡化放款作業流程,縮短核貸時間,加強本社業務競爭力。
- (3)積極推展消費金融業務,提供客戶投資理財、購屋、房屋修繕或短 期資金週轉等各項需求,增加市場競爭力並達到降低風險及資金運 用之效益。
- (4)配合政府政策,辦理政府優惠房貸、公教人員房貸、各種優惠貸款, 以協助社員、客戶購置自用住宅。
- (5)在法令規定限額內辦理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貸款。
- (6)強化經營體質,加強對不良授信之催理工作,以降低逾期放款比率 為目標。
- (7) 訂定業務導向之獎懲制度,激勵員工業務潛能,達成組織目標。

3. 代理業務

- (1)代收客戶內、外埠票據及辦理匯兌業務,以應客戶之便。
- (2)代收水費、電費、電話費、瓦斯費、勞、健保費、信用卡費、機車 保險費及各項稅款等,並辦理上項轉帳代繳、代扣業務。
- (3) 受託辦理公益彩券批售及兌獎業務。
- (4)加強推廣各項保險商品、保管箱、桃信聯名卡等業務,增加本社手續費收入。
- (5) 加強開發各種代扣、代收業務,創造本社手續費收入。
- (6)推展代售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業務,增加本社手續費收入。

4. 投資業務

投資公債、股票、短期附賣回債、票券及金融債券等各種有價證券,增

加資金運用效益。

(三)市場分析

- 1. 本社業務經營之地區、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桃園縣改制為直轄市,區域內推動航空城發展計畫及桃園都會區捷運 系統規劃等因素,刺激外縣市人口移入及帶動房地產業務契機,有助 於本社業務之擴展。
- (2)政府實施管控房貸及限縮土地貸款的信用管制措施,於104年8月解除桃園地區四個行政區列入管制區範圍之規定,房貸業務應審慎承做並注重風險控管。
- 2. 競爭優勢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分析如下:
- (1) 競爭優勢
 - A. 長期深耕地方,深化服務 積極參與社區活動,與各階層及團體維持良好互動,與社區結合為 一體。
 - B. 財務健全,經營體質佳 截至104年12月底,本社逾期放款比率0.13%、BaselⅡ資本適足 率16.81%、備抵呆帳覆蓋率790.49%。
 - C. 組織經營和諧,員工向心力強 經營階層人事和諧,員工團結向心力強,組織效率充分發揮。
- (2) 競爭劣勢
 - A. 放款利息收入佔收益比重過重,易受景氣波動影響。
 - B. 受法規限制,法定所能承做營業項目及經營範圍,無法與金控銀行相比。
 - C. 台灣金融業要打造 BANK3. 0 環境,政府預計利用網路「開辦各項金融業務」等工程,信用合作社的資訊設備相形落後及專業人才相對不足。

(3)機會

- A. 本社加入南資中心,透過資源共享提升資訊系統效能,目前已開發 行動支付業務,將提供客戶更優質的服務。
- B. 面臨經營環境挑戰,善用現有的地方資源,創造商品服務差異化的價值。

(4) 威脅

- A. 景氣不振央行降息,金融機構的存、放款利差縮小,影響營收。
- B. 主要客戶年齡層老化,無法吸引年輕族群。

C. 經營規模與專業人才選任上,較銀行有所不足。

- (四)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狀況
 - 1. 最近二年內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業務部門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 (1)最近兩年度推出商品包括綜合額度型房貸、公教房貸、政府政策性貸款、擔保購屋專案、消費性貸款及合作推廣保險商品等。
 - (2)積極對外開發代收業務,目前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合作簽約辦理公益 彩券批售及兌獎業務。
 - 2.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及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如下: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支出費用	0元	0元

(2)未來將配合金融趨勢,積極發展新金融商品,提供客戶更多在地化、 多元化之金融服務。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因應趨勢變化及消費者習慣改變,發展電子金融服務。
 - (2)積極開發新種業務,透過策略聯盟合作,提供客戶多元化的金融商品,並提升手續費佔營收之比率。
 - (3)注意市場變化,調整商品組合,確保各項業務之穩定成長。
 - (4)注重授信風險控管,隨時調整策略,強化市場競爭能力。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書
 - (1) 用心經營社區,與地方共榮共享,落實顧客關係管理。
 - (2)提供優質金融服務,回歸傳統核心價值,凝聚社員向心力。
 - (3) 提供客戶快速、便利及安全的電子金融服務,增強市場競爭能力。

二、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104. 12. 31

								104. 12. 31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員工人數				男			73	67
				女			82	79
數			4	今 計			155	146
平		均		年		歲	46. 53	46. 9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22.44	23
	碩			•		士	2	2
學歷分配	大			1.	,	專	115	110
	高					中	36	32
	高		中	J	以	下	2	2
8	銀	行	內	部	控	制	112	109
月 工 - 	理	財	規	劃	人	員	34	34
7有 重	信		託	÷	*	務	114	110
業證	初	階	授	信	人	員	26	26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及人數	初	喈	外	匯	人	員	26	25
	人	身	保	险	業務	員	103	106
及 人	財	產	保	險	業務	員	42	39
數	投信	:投顧	相關	法規(《	含自律力	規範)	114	109

三、社會責任及道德行為

- (一)積極參與社會公益:辦理捐血、致贈社員紀念品、中小學畢業生獎品、金融常識宣導等。
- (二) 秉持永續發展精神, 貫徹績效導向經營, 提升服務效率, 創造社員福祉。

四、資訊設備

(一)主要資訊系統

系統名稱	硬體設備	軟體配置	維護內容
主機:南資系統	三商電腦	三商:南資系統客 戶端	定期保養

(二)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 (1)連線部份:各分社與主機之間的連線除了以 VPN 點對點專線連接外,另提供一種撥接連線方式作備援。
- (2)資料安全部份:每日結帳後各分社備援分社檔客戶資料於各分社主機。另 客戶帳卡資料永久保存在光碟,並異地備援存放在永興分社。
- (3)南資主機系統備援測試每年演練2次。
- (三)本社 105 年預計新增「行動金融卡」業務。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

本社設有完善之員工福利措施,並積極推動各項福利,如訂有「員工婚喪 喜慶處理辦法」、 員工子女教育補助費、自強活動或郊遊、其他有益員工 之各項活動等。

(二)退休制度

本社訂有「員工退職金及資遣費支給辦法」、「員工退休金及撫恤金支給辦法」,退職(休)金之給付,依員工服務年資及其退職(休)時薪資計算,並配合 93.6.30 發布之「勞工退休金條例」實施後,自 94.7.1 起依新制原則作業。

(三)勞資糾紛損失

本社員工待遇、福利皆依法令有關規定辦理、勞資關係一向和諧,雙方迄 今並無發生重大之爭議事項。

六、重要契約

104年12月31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存款保險	中央存款保險	79. 8. 1~	本社對本國貨幣	100年1月1日起每
契約	股份有限公司	未定期限	存款人或信託基	一存款人在同一
			金指定受益人無	家要保機構存款
			法履行支付義務	本金最高保額新
			時,由該公司對	台幣 300 萬元。
			其負責賠償責	
			任。	
銀行業綜	旺旺友聯產物	103. 12. 8~	營業場所及運送	
合保險	保险股份有限	104. 12. 8	中之財產、偽造	
	公司		通貨票據及有價	
		104. 12. 8~	證券之偽造或變	
		105. 12. 8	造、員工之不忠	
			實行為附加疏忽	
			短鈔等損失負賠	
			償責任。	

肆 資 金 運 用 計 劃 執 行 情

肆、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最近三年度資金運用計畫預計效益尚未顯現者分析:無

二、執行情形

- (一) 就前款計劃之資金用途說明已辦理擴充業務及營業據點、充實資金內容之計劃:無
- (二) 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之計劃內容、資金來源、運用概算及可能發生效益:無

伍 財 務 概 沢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會計準則)

	W k- Children H -1 1 2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項目	年度	104年	103年
現金及	約當現金	7, 909, 471	8, 368, 811
存放央行及	拆借銀行同業	390, 835	410, 748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備供出售金	金融資產-淨額	338, 467	331, 909
附賣回票	券及债券投資	-	-
應收非	 欢項-淨額	15, 652	16, 320
當期所	行得稅資產	-	-
待出售	資產-淨額	-	-
貼現及	放款-淨額	10, 214, 078	9, 964, 730
持有至到期日	3金融資產-淨額	150, 000	150,000
受限		670, 000	470,000
其他金融		4, 800	4, 335
不動產及部	· }備-淨額(註2)	576, 613	586, 145
投資性	不動產-淨額	-	-
遞延所得	稅資產-淨額	1, 140	801
其 他	資 產-淨額	21, 880	22, 610
資 產	總額	20, 292, 936	20, 326, 409
央行及	上同業融資	180,000	30, 000
附買回票.	券及债券負债	-	
應	付款項	124, 426	157, 312
當期戶	f得稅負債	1,994	3, 744
與待出售資產	直接相關之負債	-	-
存款	次及匯款	17, 887, 316	18, 005, 970
負		118, 403	114, 308
遞延戶	f得稅負債	52, 031	52, 031
其化	也 負 債	21, 968	17, 873
在准备加	分配前	18, 386, 138	18, 381, 238
負債總額	分配後	18, 386, 270	18, 381, 320
	·	·····	· · · · · · · · · · · · · · · · · · ·

股	金	742, 559	753, 850
資 /	本公積	5, 658	5, 658
伊阿勒敦	分配前	1, 147, 903	1, 132, 858
保留盈餘	分配後	1, 129, 759	1, 114, 598
其 4	也 權 益	10, 678	52, 805
權 益	分配前	1, 906, 798	1, 945, 171
總額	分配後	1, 888, 654	1, 926, 911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五個年度者,仍應填列併予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社員代表大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5:上開未列項目,由各社依「信用合作社統一會計制度」規定項目,自行增列表達與揭露。

簡明資產負債表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年度	財務資料	
·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9, 249, 559	9, 750, 954	10, 216, 903	10, 008, 42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 資 產				
附賣回票債券及債券投資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1, 909	351, 315	162, 079	87, 232
應收款項	16, 320	17, 849	23, 808	22, 398
貼現及放款-淨額	9, 964, 730	9, 856, 143	9, 632, 545	9, 200, 96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50,000	150,000	150, 000	200,000
固定資產淨額	586, 145	595, 916	439, 512	442, 677
其 他 資 產	142, 277	135, 201	134, 401	32, 048
銀行同業存款				
存款及匯款	18, 005, 970	18, 508, 987	18, 493, 581	17, 785, 025
其 他 負 債	376, 267	297, 900	343, 718	253, 254
資 本	753, 850	761, 701	776, 811	809, 513
資 本 公 積	132, 596	132, 596	18, 584	18, 58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 120, 102	1, 117, 682	1, 105, 388	1,095,044
分配後	1, 101, 842	1, 103, 144	1, 092, 763	1, 083, 654
社員權益其他項目	52, 155	38, 512	21, 166	32, 321
資產總額	20, 440, 940	20, 857, 378	20, 759, 248	19, 993, 74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 382, 237	18, 806, 887	18, 837, 299	18, 038, 278
分配後	18, 382, 319	18, 806, 935	18, 837, 376	18, 038, 302
社員 權 益 分配前	2, 058, 703	2, 050, 491	1, 921, 949	1, 955, 463
總 額 分配後	2, 040, 443	2, 035, 953	1, 909, 324	1, 944, 073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社員代表大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

情形及理由。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會計準則)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仟元

	· · · · · · · · · · · · · · · · · · ·	
項 目 年度	104年	103年
利息收入	351,137	352,084
滅:利息費用	128,309	131,227
利息淨收益	222,828	220,857
利息以外淨收益	35,137	40,750
淨收益	257,965	261,607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000	-
營業費用	217,538	224,78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37,427	36,821
所得稅(費用)利益	4,122	3,74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33,305	33,077
停業單位損益	-	-
本期淨利(淨損)	33,305	33,077
其他綜合損益	- 42,127	14,2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8,822	47,3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822	47,370
平均股數	7,480,833	7,551,801
每股盈餘	4.45	4.23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3: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 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4:上開未列項目,由各社依「信用合作社統一會計制度」規定項目,自行增列表達 與揭露。

(三)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103-104(註1)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佩珍

註1:原瑞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與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103年9月22日合併執業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項目 年度		最近年	要財務資料	-
· 大日 · 十及	103年	102年	101年	100年
利息收入	352,084	345,620	340,906	322,988
利息費用	131,227	132,751	131,901	120,184
利息淨收益	220,857	212,869	209,005	202,804
利息以外其他淨收益	40,750	34,641	30,907	26,342
淨收益	261,607	247,510	239,912	229,146
放款呆帳費用	0	4,300	4,505	5,000
營業費用	225,905	215,020	211,863	202,107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本期損益(稅後)	31,958	24,929	21,733	19,093
平均 股 數	7,551,801	7,707,123	7,942,263	8,321,240
每股盈餘(元)	4.23	3.24	2.73	2.30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3: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瑞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光仁	無保留意見
101	瑞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兆順	無保留意見
102	瑞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佩珍	無保留意見
103(註1)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佩珍	無保留意見

註1:原瑞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與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103年9月22日合併執業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单位:利室常十九,%
分析巧	[目 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存放比率	57. 70	55. 91
	逾放比率	0.13	0.04
	存款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 比率	0. 71	0.72
經 營 能 力	授信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 比率	2. 30	2. 3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7	1. 29
	員工平均收益額	1767	1688
	員工平均獲利額	228	206
	資產報酬率	0.16	0.16
獲利	社員權益報酬率	1. 73	1.66
能力	純益率	12. 91	12. 64
	每股盈餘(元)	4. 45	4. 23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90. 60	90. 43
結 構	固定資產占社員權益比率	30. 24	30.13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0.16	-2. 55
成衣竿	獲利成長率	4. 83	26. 65
現 金	現金流量比率	-2. 91	-3, 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_
流量	現金流量滿足率	-1190.46	-2016, 25
流動準備	比率	44. 17	46. 39
利害關係	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189, 018	228, 146
	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	1.83	2. 27

請說明最近二年各項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¹⁾本社自104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3年度財務資料配合調節。

⁽²⁾現金流量比例及現金流量滿足率因二年度營業活動係淨現金流出,惟103年度投資活動發生現金淨流入。

⁽³⁾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係以最近5年度現金流量資料計算,因自104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近5年度報表編製基礎不一致,不宜併同計算本比率。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最近年度	財務分析	(單位:新臺灣	脊千元,‰
分析項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存放比率	55.91	53. 73	52. 53	52.18
	逾放比率	0.04	0.09	0.13	0.48
	存款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 款餘額比率	0.72	0.71	0.73	0. 67
經營能力	授信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 信餘額比率	2.32	2. 24	2. 26	2. 2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8	1. 19	1.16	1.08
	員工平均收益額	1688	1628	1538	1460
	員工平均獲利額	206	164	139	122
	資產報酬率	0.16	0.12	0.11	0.10
獲利	社員權益報酬率	1.55	1. 26	1.12	0. 96
能力	純益率	12.22	10.07	9.06	8. 84
	每股盈餘(元)	4.23	3. 24	2. 73	2. 30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92.01	90.17	90. 74	90. 22
結 構	固定資產占社員權益比率	28.47	29. 26	22. 87	22. 77
上 E 歩	資產成長率	-2.00	0.47	3. 83	0.97
成長率	獲利成長率	26.65	19. 73	6. 83	7.06
現金	現金流量比率	0.49	-0.29	0.11	0.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70.12	99. 87	210. 23	127. 89
流量	現金再投資比率	0.35	-0. 33	0.04	0.56
充動準 /	精比率 	46.39	46. 20	48. 16	48. 51
刊害關/	條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228,146	233, 201	246, 613	262, 302
刊害關 [/] 息餘額	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 比率	2.27	2. 35	2. 54	2.83

- 註1: 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註2: 分析項目計算公式如下:
 - 1、經營能力
 - (1)存放比率=放款總額/存款總額
 - (2)逾放比率=(逾期放款+催收款)/放款總額(含催收款)
 - (3)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存款利息支出總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 (4)授信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授信利息收入總額/年平均授信餘額
 - (5)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資產總額
 - (6)員工平均收益額(註3)=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 (7)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 2、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 (2)社員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社員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加權平均社員股數(註4)
 - 3. 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註5)/資產總額
 - (2)固定資產占社員權益比率=固定資產淨額/社員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5、現金流量(註6)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股息)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股息)/(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 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 註3: 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 註4: 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社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社員股數為基礎。
 - 2、凡有中途入社或退社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社股股數。
- 註5: 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
- 註6: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固定資產總額。

- 註1: 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註2: 分析項目計算公式如下:
 - 1、經營能力
 - (1)存放比率=放款總額/存款總額
 - (2)逾放比率=(逾期放款+催收款)/放款總額(含催收款)
 - (3)存款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存款利息支出總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 (4)授信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授信利息收入總額/年平均授信餘額
 - (5)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平均資產總額
 - (6)員工平均收益額(註3)=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 (7)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 2、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加權平均社員股數(註4)
 - 3. 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註5)/資產總額
 - (2)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不動產及設備淨額/權益淨額
 - 4. 成長率
 - (1)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5、現金流量(註6)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股息)
 - (3)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 6. 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 註3: 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 註4: 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社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社員股數為基礎。
 - 2、凡有中途入社或退社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社股股數。
- 註5: 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
- 註6: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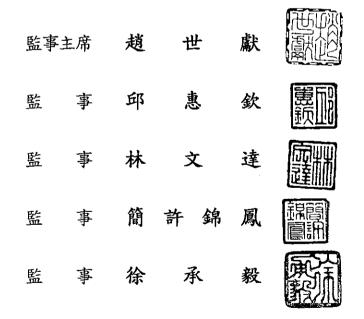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事審查報告

監事會查核報告書

理事會造送本社 104 年度年報(致社員報告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報表及盈餘 分配擬案,業由本監事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信用合作社法第三十六條 準用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敬請 稽核。

此上

本社 105 年度社員代表大會



中華民國一0五年一月二十九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公鑒: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103年12月31日、1月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損益表、社員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民國103年12月31日、1月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英加利数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證書:台省會證字第1078號

事務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415號12樓

電 話:(02)7735-9288(代表號)

傳 真:(02)7735-9355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31 日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103年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12月3	31 日		103年12月3	18		103年1月	18
· · · · · · · · · · · · · · · · · · ·	<u>幸</u>	金	額	<u>%</u>	金	類	%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	909,471	38.98	\$	8,368,811	41.17	\$	9,056,090	43.64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六(二))		390,835	1.93		410,748	2.02		424,864	2.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三)	・十三)		338,467	1.67		331,909	1.63		351,315	1.69
應收款項一淨額(附註六(四))			15,652	80,0		16,320	0.08		17,849	0.09
貼現及放款一淨額(附註六(五)、七)		10,	214,078	50.33		9,964,730	49.02		9,856,143	47.5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一淨額(附註六	(六)、十三)		150,000	0.74		150,000	0.74		150,000	0.72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七)、八)			670,000	3.30		470,000	2.31		270,000	1.3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八)、十三	<u>:</u>)		4,800	0.02		4,335	0.02		4,335	0.02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六(九)、八)			576,613	2.84		586,145	2.88		595,916	2.87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497	0.00		697	0.01		897	0.0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附註六(二十六))		1,140	0.00		801	0.01		88	0.00
其他資產一淨額(附註六(十一))			21,383	0.11		21,913	0.11		23,359	0.11
資產總額		\$ 20,	292,936	100,00		20,326,409	100.00	\$	20,750,856	100.00
負債及社員權益										
負債										
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註六(十二))		\$	180,000	0.89	\$	30,000	0.15	\$	-	-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三))			126,420	0.62		157,312	0.77		116,407	0.56
存款及匯款(附註六(十四))		17,	887,316	88,15		18,005,970	88.58		18,508,987	89.20
負債準備(附註六(十五))			118,403	0.58		114,308	0.56		115,417	0.56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附註六(二	・十六))		52,031	0.26		52,031	0.26		52,031	0.25
其他負債(附註六(十六))			21,968	0.11		21,617	0.11		22,824	0.11
負債總額		18,	386,138	90.61		18,381,238	90.43		18,815,666	90.68
社員權益(附註六(十七))										
股 金			742,559	3.66		753,850	3.71		761,700	3.67
資本公積			5,658	0.03		5,658	0.03		5,658	0.03
法定盈餘公積		1,	,015,014	5.00		1,001,316	4.93		990,926	4.78
特別盈餘公積			99,584	0.49		98,465	0.48		113,465	0.55
未分配盈餘			33,305	0.16		33,077	0.16		24,929	0.12
其他權益			10,678	0.05	_	52,805	0.26		38,512	0.19
社員權益總額			906,798	9.39		1,945,171	9.57		1,935,190	9.34
負債及社員權益總額		\$ 20,	292,936	100.00	<u>\$</u>	20,326,409	100.00		20,750,856	100.00
				_		_				

理事主席



經理人: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度		103年度	_ , ., -
		金 額	<u>%</u>		%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八))	\$	351,137	136.12	\$ 352,084	134.58
滅 : 利息費用(附註六(十八))		(128,309)	(49.74)	 (131,227)	(50.16)
利息净收益	\$	222,828	86.38	\$ 220,857	84.42
利息以外淨收益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六(十九))		5,502	2.13	5,647	2.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淨(損)益(附註六(二十))		11,967	4.64	12,758	4.8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淨(損)益		-	-	-	-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淨(損)益(附註六(二十一))		1,513	0.59	937	0,36
租金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7,422	2.88	7,436	2.84
什項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8,697	3.37	13,922	5.32
兌換(損)益-淨額		36	0.01	 50	0.02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35,137	13.62	 40,750	15.58
淨收益		257,965	100.00	 261,607	100.00
業務及管理費用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二十三))		(159,449)	(61.81)	(164,478)	(62.87)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二十四))		(11,249)	(4.36)	(11,217)	(4.2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六(二十五))		(49,840)	(19.32)	 (49,091)	(18.77)
業務及管理費用合計		(220,538)	(85.49)	 (224,786)	(85.9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37,427	14.51	36,821	14.07
滅: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六))		(4,122)	(1.60)	 (3,744)	(1.4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_\$	33,305	12.91	\$ 33,077	12.64
其他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8,042)	(14.75)	14,293	5.46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		(4,085)	(1.58)	-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本期其他综合损益		(42,127)	(16.33)	 14,293	5.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822)	(3.42)	\$ 47,370	18.10
·			_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附註六(二十七))	\$	4.45	元	\$ 4.23	元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理事主席:



經理人



土地合品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

社員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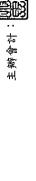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날			æ		E,				5 K	水 5 新 1		ŧ.	风信缸
<u> </u>		股金村註六(十七)	" 垄	股 金 資本公積 (附註六(十七)) (附註六(十七))	法定盈公益	法定盈餘公緒	华 `	:別盈餘 公緒	· 李	未指撥 保留 路餘	∢₀	100	衛来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指益	据 法 結 論	確定福利計 書籍算(指)益	⟨0	11111
103年1月1日餘額	\$	761,700	€\$	5,658	\$	990,926	€5	113,465	↔	24,929	€9	1,129,320	6/3	38,512	\$			1,935,190
102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ſ		•		10,390				(10,390)		•		1		ı		•
分配股息		t		•		•		ı		(13,992)		(13,992)		1		Ī		(13,992)
提存公益金		1		1		ı		•		(48)		(48)		1		•		(48)
分配理監事酬券金		•		7		•		ı		(499)		(499)		1		•		(499)
103年度轉列備抵呆帳		•		1		•		(15,000)		•		(15,000)		•		•		(15,000)
103年度股金增(減)額		(7,850)	_	•		1		ı		•		•		1		•		(7,850)
103年度純益		I		1		•		•		33,077		33,077		ı		•		33,077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		1		•		٠		•		1		14,293				14,29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69	753,850	69	5,658	6/3	1,001,316	↔	98,465	6 €	33,077	€5	1,132,858	6/3	52,805	6/3	'	€5	1,945,171
104年1月1日餘額	59	753,850	↔	5,658	~	1,001,316	€	98,465	€9	33,077	69	1,132,858	€9	52,805	€9		€9	1,945,171
算 工福利影響數提列支特別盈餘公積	山盈餘公利	씨જ		•		,		1,119		(1,119)		•		•		1		•
103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		1	•	13,698		t		(13,698)		j		ı		ı		1
分配股息		ı		ı		•		•		(17,539)		(17,539)		•		•		(17,539)
提存公益金		ı		1				•		(82)		(82)		•		1		(82)
分配理監事酬券金		1		ı				1		(629)		(639)		•	,	•		(629)
分配社員交易分配金		,		ı		t		ı		•		Ū		•		•		ı
104年度股金增(減)額		(11,291)		,		•		1		,		•		ı		1		(11,291)
104年度純益		•		1		ı		r		33,305		33,305		•		•		33,305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		1		' '				•		1		(38,042)		(4,085)		(42,12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59	742,559	₩.	5,658	\$ 1.01	1,015,014	€9	99.584	69	33 305	64	1 147 903	4	14.763	64	(4 085)	¥	1 906 798

經理人: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理事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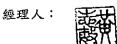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 中		102年中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4年度	103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	27 427	<u>ቀ</u>	3 1	
海整項目:	Φ	37,427	\$ 36,82	2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不 形 音 坑 宝 加 里 之 收 益 貞 碩 央 日 呆 帳 費 用		2 000			
折舊費用		3,000 10,253	10.22	- 21	
排銷費用		996	10,22	21 96	
^{斑朔} 貝川 利息費用		128,309	131,22		
利息收入		•	-		
		(351,137)	(352,08	-	
股利收入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13,278)	(10,6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202)	(3,0)	14)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減少		19,913	14.11	16	
		19,913	14,1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92)	
貼現及放款(增加)減少		(252,348)	(123,5)	•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200,000)	(200,00	uuj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65)		-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456)		5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9,939)	40,3		
存款及匯款增加(減少)		(118,654)	(503,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0	(1,1)	•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351	(1,2	-	
收取之利息		351,698	353,7		
收取之股利		13,278	10,6		
支付之利息		(128,708)	(130,8	-	
支付所得稅		(5,015)	(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34,860)	. — (731,1	5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50 50 1)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2,794)		-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8,396	36,7		
購置不動產及設備		(531)		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4,929)	36,2	26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減少)		150,000	30,0		
盈餘分配之現金流出		(18,260)	(14,5	-	
社員股金增加(減少)		(11,291)	(7,8	3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0,449	7,6	5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59,340)	(687,2	2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68,811	9,056,0)9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09,471	\$ 8,368,8	311	

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理事主席:



主辦會計: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103年1月1日

(除特別標示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信用合作社沿革及業務範圍

- (一)本社係於民國6年8月9日准予設立「有限責任桃園信用組合」並開始營業,光復後,民國36年1月24日奉令改組,依法登記改稱「有限責任新竹縣桃園鎮信用合作社」,民國60年7月15日章程修訂,名稱變更為「保證責任桃園市信用合作社」,之後於民國89年12月1日更名為「保證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民國94年再度將社名更名為「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
- (二)本社主要營業範圍為:(1)收受支票存款。(2)收受活期存款。(3)收受定期存款。(4)收受儲蓄存款。(5)辦理短期、中期及長期放款。(6)辦理票據貼現。(7)投資公債、短期票券、公司债券及金融債券。(8)辦理國內匯兌。(9)代理收付款項。(10)辦理保管業務。(11)辦理保管箱業務。(12)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之代理服務業務。(13)辦理買賣外幣現鈔及旅行支票業務。(14)辦理代售紀念幣業務。(15)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有關業務。
- (三)截至104年底止,本社除總社外另設有10個分社。
- (四)截至104年底及103年底止,本社員工人數分別為146人及155人。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1月29日經理事會通過發布。

三、 新發佈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 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2013年版IFRSs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	民國105年1月1日
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處理」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社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對本社財務狀況與經營成果之潛在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 1.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 2. 編製民國103年1月1日(本社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時,本社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如何影響本社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按退休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必需運用其判斷做出一些重要會計估計,並決定會計政策。本社之管理階層相信本財務報告所使用之假設係為適當。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外幣換算

1.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社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表達。

2.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事項係以原幣金額列帳,外幣損益項目,按每月底即時匯率折算,並結轉至功能性貨幣。
- (2)外幣資產及負債項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為功能性貨幣。因折算產生之已 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均列為當期損益。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存放銀行同業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 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五)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短期票券出售時按個別辨認法計算成本, 以出售價款超過成本者作為買賣票券損益,並採總額法入帳。

(六)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社所有之金融資產皆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等四類。

1. 慣例交易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應採用交易日會計或交割日會計處理。同類金融資產購買及出售之處理方法一致採用。本社所有金融商品之相關交易均採交易日會計處 理。

2. 放款及應收款

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原始產生者及非原始產生者。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本社直接 提供金錢、商品或勞務予債務人所產生者。非原始產生者係指原始產生者以外之放款及 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之原始認列公允價值通常為交易價格,以該公允價值加計重大交易成本、支付或收取之重大手續費、折溢價等因素為入帳基礎,並依相關規定按有效利率法作後續衡量。惟若折現之影響不大者,得以放款及應收款原始之金額衡量。

放款及應收款所產生之利息收入認列於「利息收入」項下。若有已減損之客觀證據,則 認列減損損失,該減損損失產生之備抵科目視為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並認列為 「呆帳費用及備抵呆帳」項下。 催收款項係根據財政部「信用合作社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 辦法」之規定,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清償,應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 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交易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4.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 且本社 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屬放款及應收款、指定為備供出 售、本社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不得歸類為持有至 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認列於「利息收入」項下。若有金融資產已 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該減損損失視為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並認列 於「資產減損損失」項下。

5.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續後評價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累積之未實現利益或損失 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該金融資產尚未除列,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評價損失仍應作重分類自權益調整為損益。屬權益工具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後續公允價值增加數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6. 其他金融資產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2)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會計處理與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相似,惟處分時點不受限制。

(七) 備抵呆帳

本社就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買入匯款及其他催收款項),分別就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評估可能損失,提列備抵呆帳。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係就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並評估擔保品價值,參照「信用合作社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依可收回性分類,並依規定比率提存。依規定,分為第一類正常之授信資產,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分別以第一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扣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1%、第二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之2%、第三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之10%、第四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之50%及第五類授信資產債權餘額全部之和,為備抵呆帳之最低提列標準。

本社對呆帳之沖銷,係就催收款項及逾期放款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擔保品價值,經提報理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八)不動產及設備

本社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本社不動產及設備後續採用成本模式衡量。後續成本只有在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社,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份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土地不受折舊影響,其他資產折舊採用直線法於耐用年限內提至殘值。

本社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項 目	年 限
房屋及建築	50年
電腦設備	3-7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年
機器及其他設備	3-18年

(九)無形資產

本社無形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八年依直線法攤銷。

(十)承受擔保品

本社承受擔保品係依承受價格入帳,期末並評估其公平價值,其成本高於淨公平價值之差額,列為減損損失。

(十一) 資產減損

本社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本社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對未來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本社提供予員工優惠存款分為在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及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員工福利之範疇。依信用合作社統一會計制度第25條規定信用合作社依內部規範或雇用契約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3. 退職後福利

本社退休金辦法包括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二種。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十三) 收入及費用

- 1. 本社之收入與費用係採權責發生制原則予以認列。費用區分成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 銷費用、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 2. 利息收入及費用之認列,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項下。

3. 股利收入於權利確立時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項下。

(十四)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 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本社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社員代表大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得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 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 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 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社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備抵呆帳

依據客戶風險屬性及有無擔保等多項主客觀因素,評估可收回性,包括借款戶逾期時間、借款戶擔保品情形及歷史經驗值等為主要參考依據。

組合評估所使用減損發生率與減損回收率等資料係按不同項目別依據過去歷史資料估計而得,本社定期檢視組合評估使用之假設與參數之合理性,以確認各項假設與參數適用性。

(二)退職後福利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之精算結果為基礎。這些假設中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社確定福利義務之帳面金額。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 計	<u>\$ 7,909,471</u>	\$ 8,368,811	\$ 9,056,090
存放銀行同業	7,589,627	8,036,641	8,741,733
待交換票據	39,664	69,198	37,534
庫存現金(含外幣及零用金)	\$ 280,180	\$ 262,972	\$ 276,823
	<u>104年12月31日</u> 1	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二)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44	<u> </u>	1034	丰12月31日	103	年1月1日
存放合庫-甲存	\$	9,647	\$	30,140	\$	30,553
存放合庫-財務清算專戶		23,807		24,373		29,938
繳存存款準備金		357,381		356,235		364,373
合 計	\$	390,835	\$	410,748	\$	424,864

繳存存款準備金係依規定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合作 金庫之存款準備金帳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1044	年12月31日	103	年12月31日	103	3年1月1日
合作金庫銀行(股)	\$	338,467	\$	331,909	\$	351,315
合 計	\$	338,467	\$	331,909	\$	351,315

- 1. 本社民國104年度、103年度及102年度因持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所獲配之股票股利分別 為1,176股、974股及802股,現金股利分別為11,765仟元、9,744仟元及8,020仟元。
- 2. 本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提供質押擔保。

(四) 應收款項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u> 103</u> .	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	\$	108	\$	-
應收收益		1,233		1,263		1,263
應收利息		14,271		14,802		16,424
其他應收款		148		147		162
合 計		15,652		16,320		17,849
減:備抵呆帳		-		-		-
折溢價調整						
淨額	\$	15,652	\$	16,320	\$	17,849

(五) 貼現及放款

	104年12月31日1	.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短期放款	\$ -	\$-	\$ -
短期擔保放款	7,200	7,005	12,300
中期放款	43,762	82,693	1,108,827
中期擔保放款	4,292,471	4,260,911	3,707,281
長期放款	-	4	279
長期擔保放款	5,972,323	5,714,245	5,108,508
催收款項	6,116	3,067	7,143
合 計	10,321,872	10,067,925	9,944,338
減:備抵呆帳	(107,794)	(103,195)	(88,195)
折溢價調整			
淨額	\$ 10,214,078	\$ 9,964,730	\$ 9,856,143

- 1. 民國104年底、103年底及103年初已停止對內計息之放款餘額分別為 6,116仟元、 3,067仟元及7,143仟元,104年度及103年度及102年度對內未計提之應收利息金額分別計約141仟元、90仟元及300仟元。
- 2. 本社於104年度、103年度及102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 3. 貼現及放款與催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u>1</u>	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期初餘額	103,195	88,195	83,895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3,000	15,000	4,300
沖銷放款	-	-	-
收回已沖銷之放款	1,599	-	_
期末餘額	107,794	103,195	88,195
-			
項目 1	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放款總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13,636	3,908	7,064
"組合評估減損	150,774	194,606	254,623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_	10,157,462	9,869,411	9,682,651
<u></u>	10,321,872	10,067,925	9,944,338
	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放款備抵呆帳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076	\$ 628	\$ 1,136
"組合評估減損	23,254	31,398	41,803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_	28,843	30,037	31,461
=	\$ 54,173	\$ 62,063	\$ 74,400
· · · · · · · · · · · · · · · · · · ·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收款總額			
心态化物态物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32	\$ 23	\$ 79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組合評估減損	\$ 32 353	\$ 23 727	\$ 79 752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項目			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					
	應收款備抵呆帳		-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	\$	-	\$	-	
	11	組合評估減損		-		-		-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		-		-	
			\$	_	\$		\$	_	
(六)	<u>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u>	、安百							
	打刀王列知日並附貝座 伊	45.	104	年12月31日	1በዓ (E19 B 91 🛱	102	年1月1日	
	金融债券-次順位金融债券		\$	150,000	\$	150,000	\$	150,000	
	合 計	-	\$	150,000	\$	150,000	\$	150,000	
	u vj	•	<u> </u>	150,000	· 🖐	130,000	<u>—</u>	150,000	
	民國99年6月21日購買面額	1150 000 000 -	. <i>K</i> A	唐本紹7年	ンムさ	江佳史。刘	#0 17	tho አ P PA	
	106年6月21日,本年度未3								
	一年期定期存款機動牌告			荷1.43370	。	们午人们异	刀式	你以合理	
	一切人 例行款被助所合为	17 平 加納0.2570							
(セ)	受限制資產								
()	<u> </u>		104	在19日Q1口	1024	年12月31日	103	5年1月1日	
	定期存款-設質-存出保證~	◆	\$	$\frac{-127,014}{270,000}$	\$	270,000	\$	270,000	
	定期存款-設質-央行及同		Ψ	400,000	Ψ	200,000	Ψ	270,000	
	产	术 照4 员		670,000	\$	470,000	\$	270,000	
			Ψ	070,000	Ψ	770,000	—	270,000	

(八)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中	華	民	國	信	用	合	作	社	聯	合:	社
	台	灣	省	合	作	社	聯	合	社			
合			計									

1044	手12月31日	<u>103호</u>	手12月31日	103	年1月1日
\$	3,835	\$	3,835	\$	3,835
	965	_	500		500
\$	4,800	\$	4,335	\$	4,335

- 1. 本社民國104年度、103年度及102年度因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獲配之股票股利分別為0股、4,336股及0股、現金股利分別為1,513仟元、937仟元及1,047仟元。
- 2. 本社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提供質押擔保。

(九)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成本:		. .				-
土地	\$	346,712	\$	346,712	\$	346,712
房屋及建築		402,906		402,906		402,906
機器設備		236		236		236
交通及運輸設備		4,344		4,344		4,344
電腦設備		12,352		11,821		19,338
租賃權益改良		191		-		-
其他設備		2,426		2,595		3,319
成本合計		769,167		768,614		776,855

滅: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79,902)	(171,615)	(163,329)
機器設備	(118)	(91)	(65)
交通及運輸設備	(4,344)	(4,344)	(4,344)
電腦設備	(6,737)	(5,190)	(11,333)
租賃權益改良	-	-	-
其他設備	(1,453)	(1,229)	(1,868)
累計折舊合計	(192,554)	(182,469)	(180,939)
固定資產淨額	\$ 576,613	\$ 586,145	\$ 595,916

- 1. 民國104年底、103年底及103年初,上列固定資產因向台灣省桃園農田水利會租賃而提供質押擔保,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 2. 截至民國104年底、103年底及103年初,本社固定資產投保保險金額為交通及運輸設備 20仟元、231仟元及282仟元,房屋及建築等其他固定資產分別為240,481仟元、246,619 仟元及259,705仟元。

(十) 無形資產

	<u>無少貝性</u>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3-	年1月1日
	電腦軟體	\$	497	\$	697	\$	897
(+-)	其他資產-淨額						
		104年	-12月31日	<u>10</u> 3年	-12月31日	103	年1月1日
	預付費用	\$	2,654	\$	2,721	\$	2,696
	存出保證金		18,712		18,189		18,863
	其他遞延費用		17		1,003		1,800
	合 計	\$	21,383	\$	21,913	\$	23,359
(十二)	央行及同業融資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3	年1月1日
	· ·						

民國104年底、103年底及103年初因上列借款而提供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六(七)及八。

\$

180,000

180,000

30,000

30,000

\$

(十三) 應付款項

同業融資

計

合

	104年	-12月31日	1034	F12月31日	103	年1月1日
應付費用	\$	39,380	\$	38,113	\$	28,623
應付稅款		3,613		4,167		3,970
應付利息		6,223		6,622		6,275
應付股息		2,580		2,326		2,256
應付交易分配金		345		345		345
應付代收款		8,232		6,888		6,579
應付待交換票據		39,664		69,197		37,534
其他應付款		26,383		29,654		30,825
合 計	\$	126,420	\$	157,312	\$	116,407

(十四) 存款及匯款

支票存 定期存 定期储	款
員工儲	蓄存款
定期儲	蓄存款
合	計

104	年12月31日	103	年12月31日	10	3年1月1日
\$	179,259	\$	160,568	- \$	203,218
	1,412,776		1,362,615		1,291,835
	5,478,806		5,306,100		5,308,457
	6,733,101		6,921,662		7,013,491
	109,052		120,131		93,120
	3,974,322		4,134,894		4,598,866
\$	17,887,316	\$	18,005,970	\$	18,508,987

定期儲蓄存款明細如下:

零存	整付儲蓄存款
整存	整付儲蓄存款
存本	取息儲蓄存款
合	計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	41月1日	
\$	6,370	\$	6,724	\$	6,549	
	-		-		-	
3	3,967,952		4,128,170		1,592,317	
\$ 3	,974,322	\$	4,134,894	\$ 4	1,598,866	

(十五) 負債準備

員工	福利負	債準	備-確	定提撥
員工	福利負	債準	備-確	定福利
合	計			

:	104-	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	3年1月1日
	\$	136	\$	126	\$	116
		118,267		114,182		115,301
	\$	118,403	\$	114,308	\$	115,417

1. 確定提撥計畫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社104年度、103年度及102年度認列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97仟元、710仟元及695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1)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職)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職)時之薪資計算,退休資格為任職滿一年以上每滿一年給予2個基數,滿十五年後每增加一年給予1.7個基數。退職金部分則為任職滿一年以上每滿一年給予1個基數,滿十年後每增加一年給予1.5個基數。本社每月按薪資總額8%-15%提撥退休基金。本社有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及本社專戶。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可量免在公债品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	年12月31日	103	3年1月1日
\$ 308,857	\$	327,564	\$	319,125
(190,590)		(213,382)		(203,824)
118,267		114,182		115,301
\$ 118,267	\$	114,182	\$	115,301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43	<u> </u>	1034	手12月31日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7,564	\$	319,125
當期服務成本		8,910		8,791
利息成本		7,370		6,383
精算損(益)		4,405		9,432
支付之福利		(39,392)		(16,16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8,857	\$	327,564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	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13,382		\$	203,82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801		4,076	
精算(損)益		320	91		
雇主之提撥金		11,479		18,730	
支付之福利		(39,392)) (16,167		
其他				2,000	
12月3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90,590	\$	213,382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u>10</u>	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910	\$	8,791
利息成本		7,370		6,38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801)		(4,077)
前期服務成本				-
當期退休金成本	\$	11,479	\$	11,097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表之精算(損)益如下:

	1	04年度	103	3年度
本期認列	\$	(4,085)	\$	
累積金額	\$	(4,085)	\$	

(7) 本社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4年底、103年底及103年初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 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 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本社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5,121仟元及4,995仟元。

(8)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
折現率	1.75%	2.25%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0.75%	1.00%	1.0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	1.75%	2.25%	2.2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 308,857	\$	327,564	
 (190,590)		(213,382)	
\$ 118,267	\$	114,182	
\$ 4,405	\$	9,432	
\$ 320	\$	(919)	
\$ \$ \$	(190,590) \$ 118,267 \$ 4,405	\$ 308,857 \$ (190,590) \$ 118,267 \$ \$ 4,405 \$	

(10)本社對於財務報導結束日後開始之一年期間內,預期提撥10,427仟元至確定福利計劃。

 本社提供予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之義務。(優惠存款利率為一年期 定期利率加計1.5%)

(十六) 其他負債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3	年1月1日
預收收入	\$	836	\$	798	\$	987
其他預收款		1,325		1,210		2,048
存入保證金		2,098		1,982		2,210
公益金		17,709		17,627		17,579
遞延所得稅負債(另詳附註二及二十)						-
合計	\$	21,968	\$	21,617	\$	22,824

(十七) 社員權益

1. 股金

本社股金增減變動明細如下:

	1043	中12月31日	103-	<u> </u>	103	3年1月1日
期初股金餘額	\$	753,850	\$	761,700	\$	776,811
本期入社股金		6,160		12,586		18,772
本期退社股金		(17,451)		(20,436)		(33,883)
期末股金餘額	\$	742,559	\$	753,850	\$	761,700

本社每股股金為面額新台幣100元整,104年度、103年度及102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分別為7,480,834股、7,551,801股及7,707,123股。

2. 資本公積

依法下列金額應累積為資本公積:

- 1.處分固定資產之溢價收入。
- 2.受領贈與之所得。
- 3.固定資產重估增值,扣除估價減值之溢額。
- 4.自因合併而消滅之信用合作社,所承受之資產價額,減除自該信用合作社所承擔之債 務額及向該信用合作社社員給付額之餘額。
- 5.資本公積依法僅能彌補虧損。

3. 保留盈餘

- (1)依信用合作社法規定,每一年度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其 餘額再依下列優先順序提撥或分配:
 - (a)提列40%以上為法定盈餘公積。
 - (b)分配社股股息,但當年度無盈餘時不得分配。
 - (c)依前二款分配後之餘額提列5%為公益金。
 - (d)提列理事及監事酬勞金。但其提列比率不得超過當年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之5%。
 - (e)社員交易分配金。
- (2)上述提列之公積超過股金總額10倍,且符合銀行法第四十四條有關自有資本與風險性 資產之比率規定時,本社得自定每年應提撥數,但其比率不得低於15%。
- (3)除法定盈餘公積外,本社得以章程規定或經社員代表大會決議,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中央主管機關於必要時,亦得令其提列之。
- (4)法定之盈餘公積、資本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限於彌補虧損。但特別盈餘公積依期長發展之資本性支出計畫所提撥,並報經縣(市)政府或直轄市政府財政局核准使用者,不在此限。
- (5)特別盈餘公積依民國90年3月13日台財融(三)字第 90730295號函規定,信用合作社依規定已提足備抵呆帳者,對於特別盈餘公積之指撥用途原因消滅後,於提經社員(代表)大會決議通過,並報經縣(市)政府或直轄市政府財政局核准者,得用以轉銷呆帳或提列備抵呆帳。
- (6)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規定,應就帳列社員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員工福利精算損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社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 (7)截至民國104年底、103年底及103年初,本社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99,584仟元、98,465仟元及113,465仟元。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社員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社員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社員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8)信用合作社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起,依法辦理稅後盈餘提撥或分配後,特別盈餘公積之帳列數扣除長期發展之資本性支出計畫所提撥者,加計未分配保留盈餘(不含次一會計年度本期損益數)之帳列數,應超過當年度決算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

(十八) 利息淨收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_
貼現及放款	\$ 234,041	\$	117,102
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	113,478		232,589
投資有價證券	2,363		2,393
其他	 1,255		-
小計	 351,137		352,084
利息費用	 		
存款	128,139		131,227
央行及同業融資	 170		-
小計	 128,309		131,227
合計	\$ 222,828	\$	220,857

(十九) <u>手續費淨收益</u>

	10)4年度	103年度	
手續費收入				
匯兌	\$	1,758	\$	1,595
放款		787		-
代理收付		469		919
其他		2,522		3,163
小計		5,536		5,677
手續費費用				
匯兌		20		19
其他		14		11
小計		34		30
合計	\$	5,502	\$	5,647

(二十)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淨(損)益

	1			
股息紅利收入	\$	11,765	\$	
處分淨損益-股票		202		
合計	\$	11,967	\$	1

(二十一)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淨(損)益

	10	4年度	103年度		
股息紅利收入	\$	1,513	\$	937	
處分淨損益-股票		-		-	
合計	\$	1,513	\$	937	

(二十二)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04 平 及		103平度		
租金收入	\$	7,422	\$	7,436	
雜項收入		8,697		13,922	
合計	\$	16,119	\$	21,358	

104年度 103年度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33,816	\$ 130,718
勞健保費用	10,826	10,86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529	2,575
退職後福利		
員工退休及離職金	 12,278	21,440
合計	\$ 159,449	\$ 165,597

(二十四)折舊及攤銷費用

	1	J4年度	103年度		
折舊費用	\$	10,253	\$	10,221	
攤銷費用		996		996	
合計	\$	11,249	\$	11,217	

(二十五)業務及管理費用

	104年度		10	03年度
租金支出	\$	3,943	\$	3,813
修理及保養		2,705		4,094
水電費		3,337		3,641
保 險 費		6,131		6,141
稅 捐		6,558		6,391
呆帳費用		3,000		-
分攤其他費用		6,837		6,826
社員福利		3,374		3,842
其 他		13,955		14,343
	\$	49,840	\$	49,091

(二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之所得稅						
	\$	4,461	\$	4,457		
遞延所得稅:						
未實現兌換損(益)		1		2		
暫時性差異		(340)		(715)		
基本所得稅額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		
核定以前年度所得稅				-		
所得稅費用合計	\$	4,122	\$	3,744		

2.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應負擔之所得稅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税前利益以法定税率計算之稅額	\$	6,363	\$	6,069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		(2,292)		(2,328)	
永久性差異		51		3	
暫時性差異		· <u>-</u>		-	
核定以前年度所得稅		-			
當年度應負擔之所得稅	\$	4,122	\$	3,744	

3. 本社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90年度外,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2 年度。

4.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 她だ川竹枕貝在兴貝頂。	104年度							
	1	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		12	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	\$	(1)	\$	-	\$	(2)
備抵呆帳超限		400		351		-		751
員工福利費超限		391		-		-		391
其他		11		(11)		-		_
	\$	801	\$	339	\$		\$	1,1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	52,031	\$	_	\$	· _	\$	52,031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_	·	-	-	
其他		_				_		_
	\$	52,031	\$		\$	_	\$	52,031
	-							
		<u>.</u>		1034	F度			
	1	l月1日	詉石	於損益		列於	19	月31日
			- W. J.		<u> 其他</u>	宗合損		7101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	\$	(3)	\$	-	\$	(1)
備抵呆帳超限		-		400		-		400
員工福利費超限		80		311		-		391
其他		6		5		_		11
	\$	88	\$	713	\$	-	\$	8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土地增值稅	\$	52,031	\$	-	\$	-	\$	52,031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
其他		-				-		
	\$	52,031	\$	-	\$	-	\$	52,031
5. 本社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4,726				13,104
104年度預計及103年度實	際盈蝕	余分配之稅智	頁扣抵	比率皆為2	20.48%	0		
(-11\\\ na \\ \ \ \ \ \ \ \ \ \ \ \ \ \ \ \								
(二十七) <u>毎股盈餘</u>			1.0)1左 広			1	በባÆ ጩ
机锁亚环法温大风流温机	17几 小			<u>4年度</u> 190.924				<u>03年度</u> 7.551.90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	戊安			,480,834	i		_	7,551,801
本期淨利			\$	33,305	ł		\$	31,958
基本每股盈餘				4.45	I			4.23

七、 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與本行之關係理事、監事本社理監事及其親屬等其他關係人本社經理人、職員及二親等內親屬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放款

4 2 72									
	104年12月31日								
#E 17.1	戶數或關	· 數或關		履約	情形	擔保品	與非關係 人之交易		
類別	係人名稱	最高 餘額	餘額	正常 放款	逾期 放款	內容	條件有無 不同		
員工消費也 放款	生 110	\$ 27,791	\$ 12,307	V		無	無		
自用住宅打 押放款	氏 74	252,832	189,018	V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無								

103年12月31日								
類別	户數或關 係人名稱	本期 最高 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 正常 放款	情形 逾期 放款	擔保品 內容	與非關係 人之交易 條件有無	
員工消費性 放款	109	\$ 46,954	\$ 28,941	V		無	無	
自用住宅抵 押放款	79	253,266	233,946	V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無							

說明:

- (1) 消費性放款及自用住宅抵押放款餘額,得彙總揭露之,其餘放款餘額應依關係人 名稱逐戶揭露。
- (3) 應揭露關係人放款期末餘額所提列之備抵呆帳及當期關係人所認列之呆帳費用。

2. 保證款項:無

(以下空白)

八、 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104年底、103年底及103年初止,本社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4年12月31日		1034	年12月31日	103	3年1月1日
大林分社雲林段建物	莊敬分社租賃支出	\$	3,000	\$	3,000	\$	3,000
合作金庫定存單	信用合作社資金緊急						
	相互支援基金		200,000		200,000		200,000
合作金庫定存單	短期擔保借款		400,000		200,000		-
合作金庫定存單	國庫代收稅款保證金		10,000		10,000		10,000
台灣銀行定存單	國庫代收稅款保證金		60,000		60,000		60,000
		\$	673,000	\$	473,000	\$	273,000

九、 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104年底、103年底及103年初止,本社計有下列承諾及或有事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1.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 6,086,485	\$ 5,617,385	\$ 4,047,245
2. 附買回有價證券	-	-	_
3. 保證款項	-	-	-
4. 保管有價證券	36,980	25,080	-
5. 受託代收款項	666,378	793,063	695,023
6. 受託承銷印花稅票款項	_	_	_

^{7.} 租賃合約

本社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部分行舍,租期分別為2至5年,按月支付租金;依照各租約之規定,未來五年之應付租金如下:

_ 年 度_		金額	
105		\$	2,668
106			1,882
107	•		1,240
108			-
109			-

十、 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

依信用合作社法第37條準用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金融業財務基礎,信用合作社自 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不得低於8%;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 其盈餘分配。

本社104年底、103年底及103年初之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分別為16.81%、18.14%及 18.74%。

(以下空白)

十一、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104年	- 度	103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產:							
存放合庫及同業	\$ 8,604,008	1.30%	\$ 8,801,009	1.31%			
繳存存款準備金	362,714	0.40%	362,482	0.41%			
貼現及放款	10,157,464	2.30%	10,033,436	2.3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50,000	1.58%	150,000	1.60%			
負 債:							
支票存款	169,277	0.00%	176,016	0.00%			
活期存款	1,366,962	0.17%	1,319,541	0.21%			
活期儲蓄存款	6,966,234	0.22%	6,960,970	0.22%			
員工儲蓄存款	104,680	1.58%	134,966	1.25%			
定期性存款	9,598,459	1.14%	9,678,409	1.15%			

十二、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社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期間,係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到期日之剩餘期間認定。資產及負債 有約定到期日者,按約定到期日作到期分析,無約定到期日者,則以該資產預期變現或該負 債預期償還之日期為其假設之到期日,作到期分析。

	104年12月31日							
		超過一年至七年	超過七年	合 計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09,471	\$ -	\$ -	\$ 7,909,47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90,835	-	-	390,835				
受限制資產	670,000	-	-	670,000				
應收款項	15,652	-	-	15,652				
貼現及放款(總額)	1,797,319	2,552,230	5,972,323	10,321,87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50,000		150,000				
合 計	\$ 10,783,277	\$ 2,702,230	\$ 5,972,323	\$ 19,457,830				
負 債:								
央行及同業融資	\$ 180,000	\$ -	\$ -	\$ 180,000				
應付款項	126,420	-	-	126,420				
存款及匯款	16,510,645	1,376,671		17,887,316				
合 計	\$ 16,817,065	\$ 1,376,671	\$ -	\$ 18,193,736				

10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內	超過	一年至七年	/ (迢過七年	合	計
資產:		<u> </u>						<u>'</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368,811	\$	-	\$	-	\$	8,368,81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10,748		-		=		410,748
受限制資產		470,000		-		-		470,000
應收款項		16,320		-		-		16,320
貼現及放款(總額)		1,058,939		3,294,738		5,714,248		10,067,92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50,000		-		150,000
合 計	\$	10,324,818	\$	3,444,738	\$	5,714,248	\$	19,483,804
負 債:								
央行及同業融資	\$	30,000	\$	_	\$	-	\$	30,000
應付款項		157,312		-		-		157,312
存款及匯款		16,686,656		1,319,314				18,005,970
合 計	\$	16,873,968	\$	1,319,314	\$	<u>-</u>	\$	18,193,282
						· · ·	•	
				103年1	月1	日		
		一年以內	超過	103年1 3一年至七年		超過七年		計
資 產:		一年以內	超過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056,090	超過				<u>含</u>	計 9,056,09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		9,056,090 424,864 270,000						9,056,09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056,090 424,864						9,056,090 424,864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受限制資產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總額)		9,056,090 424,864 270,000						9,056,090 424,864 270,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受限制資產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總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1,618,216		B-年至七年 - - - 3,217,335 150,000		超過七年 - -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受限制資產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總額)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 - - - - 3,217,335		超過七年 - -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9,944,338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受限制資產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總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1,618,216	\$	B-年至七年 - - - 3,217,335 150,000	\$	超過七年 - - - 5,108,787 -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9,944,338 150,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受限制資產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總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合 計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1,618,216	\$	B-年至七年 - - - 3,217,335 150,000	\$	超過七年 - - - 5,108,787 -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9,944,338 150,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受限制資產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總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合 計 負 債: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1,618,216	\$	B-年至七年 - - - 3,217,335 150,000	\$	超過七年 - - - 5,108,787 -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9,944,338 150,000
現金 現金 存及 所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1,618,216 - 11,387,019	\$	B-年至七年 - - - 3,217,335 150,000	\$	超過七年 - - - 5,108,787 -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9,944,338 150,000 19,863,141
現金及納當現金 存放共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受限制資產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總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計 負 債 誤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長	\$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1,618,216 - 11,387,019	\$	B-年至七年 - - 3,217,335 150,000 3,367,335	\$	超過七年 - - - 5,108,787 -	\$	9,056,090 424,864 270,000 17,849 9,944,338 150,000 19,863,141

十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允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4	年12月31日	103	年12月31日	10	3年1月1日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09,471	\$	8,368,811	\$	9,056,09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90,835		410,748		424,864		
受限制資產		670,000		470,000		27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8,467		331,909		351,315		
應收款項淨額		15,652		16,320		17,849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214,078		9,964,730		9,856,14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50,000		150,000		15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00		4,335		4,335		
負債								
央行及同業融資	\$	180,000	\$	30,000	\$	•		
存款及匯款		17,887,316		18,005,970		18,508,987		
				公允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4	4年12月31日	_103	3年12月31日	1()3年1月1日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09,471	\$	8,368,811	\$	9,056,09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90,835		410,748		424,864		
受限制資產		670,000		470,000		27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8,467		331,909		351,315		
應收款項淨額		15,652		16,320		17,849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214,078		9,964,730		9,856,14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50,000		150,000		15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00		4,335		4,335		
負債								
央行及同業融資	\$	180,000	\$	30,000	\$	-		

- 2. 本社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 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 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持有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櫃買中心之櫃檯買賣之股票,有活 絡市場公開報價,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櫃買中心之櫃檯買賣之股票 (含與櫃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以成本衡量。

本社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决定之金額									
金融資產及負債	104	年12月31日	103	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38,467	\$	331,909	\$	351,315					
			評價方	法估計之金額	顏						
金融資產及負債	104	年12月31日	1034	年12月31日	103	3年1月1日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50,000	\$	150,000	\$	15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800	\$	4,335	\$	4,335					

八明初佈马台上入帝

- (1) 本社104年度及103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351,137仟元及352,084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128,309仟元及131,227仟元。
- (2) 本社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社員權益調整項目 之金額分別為(36,639)仟元及15,882仟元,及從社員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 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403)仟元及(1,590)仟元。
- (3) 另本社104年度無金融資產減損之情形。

4.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為利率、匯率、權益證券或商品因市場風險因子之價格或波動率變動,導致部位價值減損的風險。本社為控制投資各類金融商品之市場風險,藉由制度化的程序,評估本社可承擔之市場風險,確保本社能於健全有效之市場風險管理制度下,積極從事各項業務之拓展,達成資本報酬率極大化之目標。現行採用之控制方式係遵循主管機關之規範,評估整體經營風險,核定各項業務之市場風險限額,監督業務單位採行必要之措施,以確保經營安全並進而增進經營績效,各項金融資產所承擔之市場風險,均在本社容許承受風險範圍內。
- (2) 本社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 社發生損失。本社在提供貼現及放款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具有擔保品的貸 款占貸款總金額比率約為 99.58%。本社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 品通常為現金、存貨、具有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 約時,本社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本社之信用風險 ,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

本社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列示如下:

		·	【信用暴險金額	<u>[</u>		
金融資產項目	_10	4年12月31日	_10	103年12月31日		03年1月1日
表內資產項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09,471	\$	8,368,811	\$	9,056,09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90,835		410,748		424,8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8,467		331,909		351,315
應收款項		15,652		16,320		17,849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214,078		9,964,730		9,856,14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50,000		150,000		150,000
受限制資產		670,000		470,000		270,000
其他金融資產		4,800		4,335		4,335
小計		19,693,303		19,716,853	**	20,130,596
表外承諾及保證:						
授信承諾		6,086,485		5,617,385		4,047,245
小計		6,086,485		5,617,385		4,047,245
合計	\$	25,779,788	\$	25,334,238	\$	24,177,841

上表列示之資產負債表內所列金融資產之最大暴險係以帳列金額表示,至於表外之承諾及保證,則以其額度計算最大暴險金額。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 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 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產生信用風險顯 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社104年度及103年度皆未顯 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

(3) 本社104年度、103年度及102年度之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44.17%、46.39%及46.2%, 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社 投資之股票及債券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 售金融資產。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社之經營管理 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 可能產生損失。本社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社之 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

			104年12	月31日			
	未超過	超過1至3	超過3個月至	超過1年至	超過7年		
資產	1個月期限者	個月期限者	1年期限者	7年期限者	期限者	合 計	
貼現及放款	\$ 176,222	\$ 244,858	\$ 1,376,238	\$ 2,546,114	\$ 5,972,323	\$10,315,755	
持有至到期日 金融資產		_	-	150,000		150,000	
資產合計	\$ 176,222	\$ 244,858	\$ 1,376,238	\$ 2,696,114	\$ 5,972,323	\$10,465,755	
負債							
存款及匯款	9,523,510	1,794,409	5,192,726	1,376,671		17,887,316	
負債合計	9,523,510	1,794,409	5,192,726	1,376,671	-	17,887,316	
淨流動缺口	\$ (9,347,288)	\$(1,549,551)	\$(3,816,488)	\$ 1,319,443	\$ 5,972,323	\$ (7,421,561)	
	h baya	la ve 1 e o	103年12		1		
adra adv	未超過	超過1至3	超過3個月至	超過1年至	超過7年	合 計	
資產	1個月期限者	個月期限者	1年期限者	7年期限者	期限者		
貼現及放款	\$ 96,739	\$ 201,958	\$ 760,242	\$ 3,291,670	\$ 5,714,248	\$10,064,857	
持有至到期日 金融資產	-	-		150,000		150,000	
資產合計	\$ 96,739	\$ 201,958	\$ 760,242	\$ 3,441,670	\$ 5,714,248	\$10,214,857	
負債							
存款及匯款	9,698,371	1,780,444	5,207,841	1,319,314		18,005,970	
負債合計	9,698,371	1,780,444	5,207,841	1,319,314		18,005,970	
淨流動缺口	\$ (9,601,632)	\$(1,578,486)	\$(4,447,599)	\$ 2,122,356	\$ 5,714,248	\$ (7,791,113)	
			109 5 1	= 1 a			
	 未超過	超過1至3	103年1 超過3個月至	超過1年至	超過7年		
資產	1個月期限者	個月期限者	1年期限者	7年期限者	期限者	合 計	
貼現及放款	\$ 115,427	\$ 141,529	\$ 1,361,260	\$ 3,210,192	\$ 5,108,787	\$ 9,937,195	
持有至到期日 金融資產	-	-	-	150,000	-	150,000	
資產合計	\$ 115,427	\$ 141,529	\$ 1,361,260	\$ 3,360,192	\$ 5,108,787	\$10,087,195	
負債					-	, , - , , - ,	
存款及匯款	10,238,188	1,919,923	5,195,701	1,155,175	-	18,508,987	
負債合計	10,238,188	1,919,923	5,195,701	1,155,175	-	18,508,987	
淨流動缺口	\$(10,122,761)	\$(1,778,394)	\$(3,834,441)	\$ 2,205,017	\$ 5,108,787	\$ (8,421,792)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本社可能因為未來利率變動而影響資產負債淨利息收入之各期間缺口,惟評估均在本社容許承受風險範圍內。

5.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社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係以理事會為最高決策單位,並以確保本社之風險管理制度 之有效運作為最終目標。本社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風險之管理,審議風險政策執 行之督導事項、各單位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定期向理事會報告風險管理資訊及其他風 險管理相關事項。

本社風險管理委員會係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並指定會計室專人負責該委員會業務之規劃與執行事宜。負責督導本社日常風險之規劃、監控、衡量及報告等執行層面之事務,並獨立於各營業單位及交易活動之外行使職權。

為建立本社風險管理制度,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並達成營運目標及維持健全之資本適足率,本社已訂定「桃園信用合作社風險管理實施辦法」及相關風險管理作業程序,作為本社有效執行風險辨識、衡量、監督、報告及因應對策等管理程序及績效評估之重要依據。

6.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社並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

7.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本社由於承作貸款,因是有大量之授信承諾,承作貸款之授信期限大部分為7年以上 (授信貸款利率104及103年度分別為平均約2.29%及2.32%)。

本社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金融商品之合約金額如下: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104年12月31日
\$ 6,086,485103年12月31日
\$ 5,617,385103年1月1日
\$ 4,047,245

由於此等金融商品不會於到期前全部實際支付,因此該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亦即未來現金需求金額低於合約金額。倘授信額度已用罄且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完全失去其價值時,信用風險金額與合約金額相等,此即為其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

本社於提供貸款承諾時,均需進行嚴格之信用評估。並依據評估結果,於貸款資金撥付前,對特定客戶要求提供適當之擔保品。具有擔保品之貸款占貸款總額比率約為99.18%。授信客戶為貸款所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現金,具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客戶違約時,本社將視情況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

8.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4年1	2月31	日		<u> </u>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項目		合計		合計 第一等級		第 	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工具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								
股票投資	\$	338,467	\$	338,467	\$	-	\$	-	
持有到到期日金融	融資產	<u>.</u>							
债券投資		150,000		-		150,000			
合計	\$	488,467	\$	338,467	\$	150,000	\$	-	
				100 %	0 7 0 4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項目		合計	5 S	103年1		5二等級	第三	 三等級	
之金融工具項目 非衍生工具 資產		合計	Ž.	···			第三	三等級	
之金融工具項目 非衍生工具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等級	第			三等級	
之金融工具項目 非衍生工具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 股票投資	\$	331,909	\$	···			第三	三等級 - -	
之金融工具項目 非衍生工具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 股票投資 持有到到期日金	\$	331,909		第一等級	第	写二等級 -		三等級	
之金融工具項目 非衍生工具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 股票投資	\$	331,909		第一等級	第			三等級 - -	

(3)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本社並未從事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商品交易。

十四、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一)逾期放款、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年月	-ENT TENNE		104年12月31日									
業務別乀コ	項目		金	放款 額 明1)	荔	文款總額	逾放比 (說明	٠ ١		5.呆帳 全額	備抵呆 覆蓋: (說明	率
企業金融	擔保		\$	1	\$	304,561		-	\$	3,046		1
正未立既	無擔保					14,900		[149		-
	住宅抵押貸	款	Š	9,899		3,300,580			3	3,594		
	(說明4)						0	.30			339	.37
	現金卡			-		-		-		-		-
消費金融	小額純信用	貸款		198		28,862				306		
	(說明5)						O).69			154	.55
	其他	擔保		3,539		6,672,969	C	0.05	7	70,699	1,997	.71
	(說明6)	無擔保				-		-		-		
放款業務	合計		\$ 13	3,636	\$1	0,321,872).13	\$10	7,794	79	0.51
			逾期	帳款	솄	態收帳款	逾期州	長款	備扣	氐呆帳	備抵牙	~帳
			金	額		餘額	比率	ž.	4	企額	覆蓋	率_
信用卡業	務	-	\$	_	\$	-		_	\$	-		-
無追索權	之應收帳款	承購業務				-		_		-		-

年月	· · · · · · · · · · · · · · · · · · ·		103年12月31日						
業務別へ工	頁目			期放款 金額 兒明1)	方	文款總額	逾放比率 (說明2)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說明3)
 企業金融	擔保		\$		\$	251,160	•	\$ 2,512	_
正示立际	無擔保			-		39,540		395	_
}	住宅抵押貨	款		3,931		3,318,208		33,383	
	(說明4)					ļ	0.12		849.22
	現金卡			-		-	1	-	-
消費金融	小額純信用	貸款				43,153		432	
	(說明5)			_	L		-		-
	其他	擔保		-		6,415,864	-	66,473	-
	(說明6)	無擔保		-		-	-	-	-
放款業務	合計		\$	3,931	\$1	0,067,925	0.04	\$103,195	2625.16
			逾	期帳款	J.	態收帳款	逾期帳款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
				金額		餘額	比率	金額	覆蓋率
信用卡業	務		\$	-	\$	•	-	\$ -	-
無追索權.	之應收帳款	承購業務				-	-	-	•

-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 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 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 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二)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	免列報逾期	免列報逾期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應收帳款總餘額	放款總餘額	應收帳款總		
• • • • • • • • • • • • • • • • • • • •				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	\$ -	\$ -	\$ -	\$ -		
之免列報金額(說明1)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						
案依約履行(說明2)	-	-	-	-		
合計	\$ -	-	\$ -	\$ -		

說明:

- 1、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 2、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三)獲利能力

單位:%

			- F.M. / U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 文却 訓 ※	稅前	0.18	0.17
資產報酬率	稅後	0.16	0.16
沙 /土和 斯 李	稅前	1.94	1.73
净值報酬率	稅後	1.73	1.55
純 益	率	12.91	12.22

- 1、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 2、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 3、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 4、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四)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年度		104年12月31日	
排名(說明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 屬行業別 (說明2)	授信總餘額 (說明3)	占本期淨值比例 (%)
1	A公司 投資顧問業	\$ 138,000	7.22
2	B公司 管理顧問業	68,300	3.57
3	C公司 不動產開發業	36,000	1.88
4	D公司 不動產開發業	21,000	1.10
5	E公司 不動產開發業	13,500	0.71
6	F公司 投資顧問業	13,364	0.70
7	G公司 管理顧問業	11,797	0.62
8	H公司 不動產開發業	9,100	0.48
9	I公司 不動產開發業	8,400	0.44
10	無		

年度		103年12月31日	
排名(說明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 屬行業別 (說明2)	授信總餘額 (說明3)	占本期淨值比例 (%)
1	A公司 投資顧問業	\$ 138,000	6.70
2	B公司管理顧問業	55,500	2.70
3	C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40,200	1.95
4	D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37,000	1.80
5	E公司 不動產開發業	20,000	0.97
6	F公司 管理顧問業	7,674	0.37
7	G公司 不動產開發業	7,540	0.37
8	無	-	
9	無		
10	無		

- 1.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如A公司(或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 2.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 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五)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104年12月31日		
項目	1天至	91天至	181天至	1年以1	۸ جا
	90天(含)	180天(含)	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105,424	936,681	6,741,171	8,674,554	19,457,830
利率敏感性負債	11,440,726	1,969,839	3,406,500	1,376,671	18,193,736
利率敏感性缺口	(8,335,302)	(1,033,158)	3,334,671	7,297,883	1,264,094
淨值					1,906,79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	107.95				
利率敏感性缺口药	具淨值比率				73.11

			103年12月31日		
項目	1天至	91天至	181天至	1 左 w t.	اد ۸
	90天(含)	180天(含)	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045,078	886,185	6,393,555	9,158,986	19,483,804
利率敏感性負債	11,631,961	1,959,656	3,282,352	1,319,314	18,193,283
利率敏感性缺口	(8,586,883)	(1,073,471)	3,111,203	7,839,672	1,290,521
淨值					1,945,17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	具負債比率				107.21
利率敏感性缺口身	具淨值比率				62.63

- 1、銀行部分係指全社新臺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 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六)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度(說明2)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自	普通股權	益	742,559	751,703
有	其他第一	頻資本	1,153,561	1,125,760
資	第二類資	本	108,024	247,889
本	自有資本		2,004,144	2,125,352
		標準法	11,538,538	11,348,731
加	信用風險	內部評等法	-	_
權		資產證券化	_	-
風		基本指標法	381,938	367,763
險	佐坐日 12	標準法/選擇		
性	作業風險	性標準法	-	-
資		進階衡量法	-	-
產	市場風險	標準法	2,057	456
額	中场風饭	內部模型法	_	_
	加權風險	生資產總額	11,922,533	11,716,950
資本適足	率		16.81%	18.14%
普通股權.	益占風險性	資產之比率	6.23%	6.42%
第一類資	本占風險性	資產之比率	15.90%	16.02%
槓桿比率			9.34%	9.09%

- 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 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 2、年度報表應填列本期及上期資本適足率,半年度財報表除揭露本期及上期外,應增加揭露前一年年底之資本適足率。
- 3、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 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 總額。
-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調整後平均資產(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商譽」項目)。

十五、<u>首次採用IFRSs</u>

本社財務報告係依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首份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社業已將 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IFRSs 報導之金額。本社就首次採用IFRSs所選擇之 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如何影響本社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 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認定成本

本社對在轉換日之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部份不動產,選擇以該重估價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

2. 員工福利

本社選擇將員工福利計劃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IFRSs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二)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

1.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進行調節。各期間之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03年1月1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任	會計原則	_	IFRSs			
項目	金 額	影響金額	金 額	項目	説	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4,357	8,741,733	9,056,090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存放銀行同業	9,436,597	(9,011,733)	424,864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351,315		351,3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應收款項-淨額	17,849		17,849	應收款項-淨額		
貼現及放款-淨額	9,856,143		9,856,143	貼現及放款-淨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淨額	150,000		150,000	-淨額		
受限制資產		270,000	270,000	受限制資產	(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335		4,33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固定資產淨額-淨額	595,916		595,916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無形資產-淨額	897		897	無形資產-淨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88		8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其他資產-淨額	129,881	(106,522)	23,359	其他資產-淨額	(3)	
資產總計	20,857,378	(106,522)	20,750,856	資產總計		
應付款項	116,407		116,407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18,508,987		18,508,987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106,522	8,895	115,417	負債準備	(3)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52,031	52,031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2)	
其他負債	74,971	(52,147)	22,824	其他負債	(2)	
負債總計	18,806,887	8,779	18,815,666	負債總計		
股金	761,700		761,700	股金		
資本公積	132,596	(126,938)	5,658	資本公積	(2) \	(3)
保留盈餘	1,117,683	11,637	1,129,32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90,926		990,926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101,828	11,637	113,465	特別盈餘公積	(4) \	(5)
未分配盈餘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24,929		24,929	(或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38,512		38,512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2,050,491	(115,301)	1,935,190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20,857,378	(106,522)	20,750,8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3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	· -	_		IFRSs	
	金額	影響金額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見金及約當現金	332,170	8,036,641	8,368,81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字放銀行同業	8,917,389	(8,506,641)	410,748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
着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331,909		331,9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應收款項-淨額	16,320		16,320	應收款項-淨額	
贴現及放款-淨額	9,964,730		9,964,730	貼現及放款-淨額	
寺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淨額	150,000		150,000	-淨額	
受限制資產		470,000	470,000	受限制資產	(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335		4,33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固定資產淨額-淨額	586,145		586,145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無形資產-淨額	697		697	無形資產-淨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801		80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其他資產-淨額	136,444	(114,531)	21,913	其他資產-淨額	(3)
資產總計	20,440,940	(114,531)	20,326,409	資產總計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	會計原則	- 影 鄉 全 20	全 頦	IFRSs 項目	台 明
項目	會計原則 金 額	- 影響金額	金額 20,000	項目	說明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借款	金額 30,000	- 影響金額	30,000	項 目 央行及同業融資	_ 說 明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借款 應付款項	会 額 30,000 157,312	- 	30,000 157,312	項 目 央行及同業融資 應付款項	_ 說 明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借款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金額 30,000 157,312 18,005,970		30,000 157,312 18,005,970	項 目 央行及同業融資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借款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会 額 30,000 157,312	(873)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4,308	項 目 央行及同業融資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3)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借款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全 額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5,181	(873) 52,031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4,308 52,031	項 目 央行及同業融資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3)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借款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其他負債	会 額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5,181 - 73,774	(873) 52,031 (52,157)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4,308 52,031 21,617	項 目 央行及同業融資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其他負債	(3)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借款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其他負債	全 額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5,181	(873) 52,031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4,308 52,031	項 目 央行及同業融資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3)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借款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会 額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5,181 - 73,774	(873) 52,031 (52,157)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4,308 52,031 21,617	項 目 央行及同業融資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其他負債	(3)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借款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其他負債 負債總計	会 額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5,181 - 73,774 18,382,237	(873) 52,031 (52,157)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4,308 52,031 21,617 18,381,238	項 目 央行及同業融資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其他負債 負債總計	(3)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借款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的負債-淨額 其債 負債 負債 負債	会 額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5,181 - 73,774 18,382,237 753,850	(873) 52,031 (52,157) (999)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4,308 52,031 21,617 18,381,238	項 目 央行及同業融資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其他負債 負債總計	(3) (2)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借款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其債債 自债 企 公積 保留盈餘	会 額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5,181 - 73,774 18,382,237 753,850 132,596	(873) 52,031 (52,157) (999)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4,308 52,031 21,617 18,381,238 753,850 5,658	項 目 央行及同業融資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其他負債 負債總計 股金 資本公積	(3) (2)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借款 應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的負債-淨額 其債 負債 負債 負債	会 額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5,181 - 73,774 18,382,237 753,850 132,596 1,120,102	(873) 52,031 (52,157) (999)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4,308 52,031 21,617 18,381,238 753,850 5,658 1,132,858	項 目 央行教項 尼爾斯 存款項 存款及匯款 負債準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其他負債總計 股金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3) (2)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付款 應存負 选其負債 一淨額 無不	會計原則 <u>金</u> 額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5,181 - 73,774 18,382,237 753,850 132,596 1,120,102 1,001,316	(873) 52,031 (52,157) (999) (126,938) 12,756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4,308 52,031 21,617 18,381,238 753,850 5,658 1,132,858 1,001,316	項目 共行 表演 医骨髓 医甲状腺 医甲状腺 医皮肤	(3) (2)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線付款 應存債 延伸 負債 经 人 童	會計原則 <u>金</u> 額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5,181 - 73,774 18,382,237 753,850 132,596 1,120,102 1,001,316	(873) 52,031 (52,157) (999) (126,938) 12,756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4,308 52,031 21,617 18,381,238 753,850 5,658 1,132,858 1,001,316	項目 明報 日 明報 日 明報 日 明報 日 明報 日 明	(3) (2)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 目 短期付款 應存貨 工工	会 額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5,181 - 73,774 18,382,237 753,850 132,596 1,120,102 1,001,316 86,828	(873) 52,031 (52,157) (999) (126,938) 12,756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4,308 52,031 21,617 18,381,238 753,850 5,658 1,132,858 1,001,316 98,465	項目 共融資	(3) (2)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項目	會計原則 <u>金</u> 額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5,181 - 73,774 18,382,237 753,850 132,596 1,120,102 1,001,316 86,828 31,958	(873) 52,031 (52,157) (999) (126,938) 12,756 11,637 1,119	30,000 157,312 18,005,970 114,308 52,031 21,617 18,381,238 753,850 5,658 1,132,858 1,001,316 98,465 33,077	項目 日	(3) (2) (2) (2)

4	莊	耳 1	一般	۸۰	动	合	計	店	剧	
т	-31-	Z. 1	 	′/ऽ	24.5		อีไ	/	271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				IFRSs
項 且	金 額	影響金額	金 額	項 且
利息收入	352,084		352,084	利息收入
咸:利息費用	(131,227)		(131,227)	滅:利息費用
利息淨收益	220,857		220,857	利息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手續費淨收益	5,647		5,647	手續費淨收益
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750		10.7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之已實現損益 寺有至到期日金融	12,758		12,758	之已實現損益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
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		-	行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股利收入	937		937	之已實現損益
组金收入	7,436		7,436	租金收入
什項收入	13,922		13,922	什項收入
兑换損益	50		50	兌換損益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_			-	資產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40,750	-	40,75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争收益	261,607	- .	261,607	淨收益
_			-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業務及管理費用			-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165,597)	1,119	(164,478)	員工福利費用
价舊及攤銷費用	(11,217)		(11,217)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9,091)		(49,09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業務及管理費用小計	(225,905)	1,119	(224,786)	
_ 稅前淨利(淨損)	35,702	1,119	36,82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_ 听得稅(費用)利益	(3,744)		(3,744)	所得稅(費用)利益
	, ,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_	停業單位損益
- 本期淨利(淨損)	31,958		33,077	本期淨利(淨損)
=		=		
				其他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293	之未實現評價利益 (損失)
			-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	相關之所得稅
			14,2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7,3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 轉換至IFRSs之重大調節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社於轉換日依信用合作社統一會計制度部分修正條文將原列為「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科目金額,重分 類為「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受限制資產」科目。此項調整於民國103年1月1日 增加「現金及約當現金」8,741,733仟元、減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9,011,733仟元及增加「受限制資 產」270,000仟元;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增加「現金及約當現金」8,036,641仟元、減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 同業」8,506,641仟元及增加「受限制資產」470,000仟元。

(2)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

本社對於在轉換日之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之部份不動產,選擇以該重估價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

本社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經金管會認可之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一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規定,將屬應課暫時性差異之應付土地增值稅52,031仟元由其他負債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項下。

(3)員工福利一確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精算損益

本社選擇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有關員工福利之豁免, 於轉換日認列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並於轉換日後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 ,選擇將精算損益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惟企業得將該等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權益內移轉。

本社追溯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並無認列退休金負債下限之規定,本社於民國103年1月1日迴轉相關補列之科目,減少「其他資產-淨額」項下之「遞延退休金」106,522仟元及減少「應計退休金負債」106,522仟元,並將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重分類至「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另本社於民國103年1月1日依附註十五(一)之豁免選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一次認列退休金精算負債,增加「員工福利負債準備」115,301仟元及減少「未分配盈餘」115,301仟元。民國103年度因員工退休金準備實際攤銷撥付與回沖及退休金精算假設之改變,調整減少「用人費用」1,119仟元。

(4)保留盈餘

本社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保留盈餘及轉換至IFRSs之後之保留盈餘差異主要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將未實現土地重估增值126,938仟元,調整增加保留盈餘,並將確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精算損益員工福利負債稅後影響數115,301仟元,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5)特別盈餘公積

本社選擇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份,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處分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3. 民國103年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本社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所得稅支付數及利息支付數做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所得稅付現數及利息付現數等。惟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公報「現金流量表」之規定,須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利息支付數、股利收現數及所得稅支付數。除上述差異外,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規定,以下列示本社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與財務報告附註之對應:

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與財務報告附註段落對應

請參閱附註六(一)

請參閱附註六 (三)

請參閱附註六(六)

請參閱附註六(八)

請參閱附註六(九)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幣別 匯率 原幣金額 庫存現金 新台幣 \$ 278,299 外幣 **USD** 34,266.00 32.88 1,127 JPY 1,408,000.00 0.27 384 74,200.00 **CNY** 4.993 370 庫存現金小計 280,180 待交換票據 新台幣 39,664 待交換票據小計 39,664 存放銀行同業 新台幣 7,589,452 外幣 **USD** 32.88 4,689.96 154 JPY 0.273 68,762.00 19 **HKD** 4.242 487.52 2 存放銀行同業小計 7,589,627 \$ 7,909,471 合計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民國104年12月31日

幣仟元	年社	主		
單位:新台	公允價值	總額	\$ 338,467	\$ 338,467
	公	單價	13.75	
	備抵評價	調整	\$ 14,763	3 14,763
	1 1 1	糸計減損	- \$	-
	- - 1		323,704	323,704
	1. 1.	総名	246,158 \$	↔
	<u>}</u>	如 多負	10 \$	
	股數或	張數	24,615,797	
		越	今作金庫	
	全融工具	1 2 2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股票	和

(以下空台)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面額	約息落員	类	累計減損	未攤銷折溢價	帳面金額	備註
合作金庫次順位金融債券	7年期		150,000	\$ 150,000	依合庫壹年期定期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	.	€	\$ 150,000	
				\$ 150,000	NaU.23%	59	٠ ج	\$ 150,000	
				(以下空白)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

L:新台幣仟元	備註				
單位	帳面價值		3,835	965	4,800
	- E -		S		↔
	累計減損		•	•	1
	既		↔		⊗
	取得成本		3,835	965	4,800
	展		S		8
	總額		3,835	1,399	5,234
			↔		\$
	面額		100	100	
	股數或張數數		38,350	13,985	
	項目	股票	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	台灣省合作社聯合社	合計

(以下空台)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 不動產及設備明細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	增加額	本期	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土地	\$ 346,712	\$	-	\$	~	\$ 346,712		
房屋及建築	402,906		-		-	402,906	詳附註八	
機器設備	236		-		(236)	-		
交通及運輸設	4,344		-		-	4,344		
資訊設備	11,821		767		-	12,588		
租賃權益改良	-		191		-	191		
其他設備	2,595				(169)	2,426		
	\$ 768,614	\$	958	\$	(405)	\$ 769,167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明細表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項目	期初餘額	本其	月增加額	本期	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房屋及建築	\$ 171,615	\$	8,287	\$	-	179,902		直線法
機器設備	91		26		(117)	-		
交通及運輸設	4,344		-		_	4,344		
資訊設備	5,190		1,665		-	6,855		
租賃權益改良	-		-		-	-		
其他設備	1,229		224		-	1,453		
	\$ 182,469	\$	10,202	\$	(117)	\$ 192,55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社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社 104 年度並未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陸 貝才 務 爿犬 沢 及 貝才 務 績 效 之 檢 討 分 析 與 風 險 管 理 事 項

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與社員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與社員權益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				
項目 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u>差</u> 金額	異 %	
資產			亚胡	/0	
現金及約當現金	7, 909, 471	8, 368, 811	-459, 340	-5. 49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90, 835	410, 748	-19, 913	-4.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0	0	0	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338, 467	331, 909	6, 558	1. 9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0	0	0	0.00	
應收款項-淨額	15, 652	16, 320	-668	-4.09	
當期所得稅資產	0	0	0		
待出售資產-淨額	0	0	0	0.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 214, 078	9, 964, 730	249, 348	2, 5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50, 000	150, 000	0	0.00	
受限制資產	670, 000	470,000	200,000	42. 5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 800	4, 335	465	10. 73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576, 613	586, 145	-9, 532	-1.63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0	0	0	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 140	801	339	42. 32	
其 他 資 產-淨額	21, 880	22, 610	-730	-3, 23	
資產總額	20, 292, 936	20, 326, 409	-33, 473	-0. 16	
負債					
央行及同業融資	180, 000	30, 000	150, 000	500.00	
附買回票券及债券負債	0	0	0		
應付款項	124, 426	157, 312	-32, 886	-20. 9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 994	3, 744	-1,750	-46. 74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0	0	0		
存款及匯款	17, 887, 316	18, 005, 970	-118, 654	-0. 66	
負債準備	118, 403	114, 308	4, 095	3, 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52, 031	52, 031	0	0.00	
其 他 負 債	21, 968	17, 873	4, 095	22. 91	
負債總額	18, 386, 138	18, 381, 238	4, 900	0. 03	
資	742, 559	753, 850	-11, 291	-1.50	
資 本 公 積	5, 658	5, 658	0	0.00	
保留盈餘	1, 147, 903	1, 132, 858	15, 045	1. 33	
其 他 權 益	10, 678	52, 805	-42, 127	-79. 78	
社員權益總額	1, 906, 798	1, 945, 171	-38, 373	-1.9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本年度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減少,係因放款增加所致。
- (2)負債增加主要係因本社短期融資增加所致。
- (3)社員權益總額變動係股金減少及其他權益減少所致。
- (4)其他權益項目: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及確定福利精算損益列為其他權益項目。

二、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變
		100十及	增(減)金額	雪(減)變動比例%
利息收入	351, 137	352, 084	-947	-0. 27
減:利息費用	128, 309	131, 227	-2, 918	-2.22
利息淨收益	222, 828	220, 857	1, 971	0.89
利息以外淨收益	35, 137	40, 750	-5,613	-13.77
净收益	257, 965	261, 607	-3, 642	-1.39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000	-	3,000	
營業費用	217, 538	224, 786	-7, 248	-3. 2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37, 427	36, 821	606	1.65
所得稅(費用)利益	4, 122	3, 744	378	10.1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33, 305	33, 077	228	0.69
停業單位損益	-	_	-	
本期淨利(淨損)	33, 305	33, 077	228	0.69
其他綜合損益	- 42, 127	14, 293	-56, 420	-394.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8, 822	47, 370	-56, 192	-118.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 822	47, 370	-56, 192	-118.62
平均股數	7, 480, 833	7, 551, 801	-70, 968	-0.94
每股盈餘	4. 45	4. 23	0.22	5. 2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本年度利息收入減少與利息費用減少,係因放款利率降低及存款減少所致。
- (2)本年度利息以外其他淨收益減少,係因股利收入、保險推廣佣金收入及雜項收入減少 所致。
- (3)本年度損益增加,係因營業費用減少所致。
- (4)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係備供出售未實現損益減少及確定福利精算損失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分析: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 金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1 1=170
項目 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	率 -2.91	-3. 98	(+) 26, 87%
現金流量允當比			
現金流量滿足	李 -1,190.46	-2, 016. 25	(+) 40.9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本社自104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3年度財務資料配合調節。
- (2)現金流量比例及現金流量滿足率因二年度營業活動係淨現金流出,惟103年度投資活動發生現金淨流入。
- (3)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係以最近5年度現金流量資料計算,因自102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近5年度報表編製基礎不一致,不宜併同計算本比率。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 活動及融資活動淨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	現金不足之補非	
	金流量	現金流入量				
(1)	(2)	(3)	(1)+(2)+(3)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增資計畫
7, 909, 471	80,000	(600,000)	7, 389, 471			_

本社預計未來一年雖因全球不景,但所增加吸收之存款及其他獲利之營業活動現金流入量,尚足以支應新增放 款之現金流出,尚無現金流量不足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4 4 4 6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C 35 - 27 - 1/2 11		W B 11 1 10
	實際或預期	實際或預期	所需資金	5	實際或預定資	Ž.
計劃項目	之資金來源	完工日期	總額		金運用情形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無						

說明:本社資本支出對財務影響不大,對業務執行更便捷。

五、風險管理事項

(一)各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104 年度

項	且	
1. 信用風險管理策略、		內 容 为每杯签理信用团队,夕张改十签器
1. 信用風險官珪東哈、	日保	為積極管理信用風險,各業務主管單
		位辦理與信用風險相關之業務,均評
		估該授信、投資或交易可能產生損失
		的機率及損失嚴重性,並採取適當的
		信用風險管理對策,包括風險迴避、
		風險移轉、風險控制與風險承擔。
		本社信用風險管理流程包括風險辨
		識、風險衡量、風險監控及風險報
		告。
		本社對於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同一
		關係企業或同一集團企業之信用風
		險意採取適當措施加以監控,以控管
		集中風險。並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以
		確保授信核貸與投資過程均管理得
		宜,各項信用曝險符合相關限額規
		定,適時陳報有關政策、作業流程和
		限額管理的例外事項。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	架構	本社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理事
		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單
		位、業務主管單位、授信審議委員會
		等。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	系統之範圍	本社各業務主管單位及風險管理專
與特點		責單位定期提供高階管理階層正
		確、一致、即時的信用風險報告,以
		作為決策之參考。信用風險報告內容
		包括「風險部位」、「資產品質」、「限
		額使用情形」及例外事項。
		本社信用風險衡量考量授信特徵、市
		場變化對暴險可能產生之影響、擔保
		品或保證、其他未來可能的借款人、
		發行者或交易對手本身的風險變
		化;除考量個別交易,亦衡量授信、
		投資組合之風險。
		THE PERSON NAMED IN COLUMN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 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 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社對信用風險損失發生頻率高,且 損失嚴重性大的事件,採取迴避措 施,不承作該項業務,以規避可能引 起的損失;對信用風險損失發生頻率 低,但損失嚴重性大的事件,則採用 抵減或移轉等措施,透過第三者或以 其他交易方式,將風險全部或一部份 移轉或抵減。

本社建立信用風險監控機制,以監控 個別授信與授信組合的信用風險,監 控機制包括限額管理、貸放後管理、 擔保品管理及資產品質管理。

信用風險暴險額與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註3)
主權國家	669, 171	0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0	0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8, 262, 892	1, 716, 635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319, 523	319, 523
零售債權	6, 704, 628	5, 801, 435
住宅用不動產	3, 302, 101	1, 491, 405
權益證券投資	479, 717	1, 595, 164
其他資產	646, 107	614, 376
合 計	20, 384, 139	11, 538, 538

註1:請填寫最近年度年底資料。

註 2: 本表風險抵減後暴險額包括表內、表外科目及交易對手信用風 險暴險額。

註 3: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為風險抵減後暴險額乘上風險權數。

2.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104 年度

	十人
項目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社於日常營業活動及管理流程中, 對於所面對之作業風險,採取適當之 作業風險管理對策,以降低實質損失 及事件發生率,其流程為風險辨識、 風險衡量、風險監控、法律風險、資 訊安全防護、緊急應變計畫及報告, 建立作業風險損失事件之管理機制。 本社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理事 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
9 佐世国队起生的御导名纮之節團	單位、各管理及營業單位等。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任風版報告及撰告及 報告及 報問及 資訊 時報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 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 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辦理作業風險相關業務時,評估該事件或交易可能產生損失之機率與嚴重性,採用風險迴避、風險抵減或移轉、風險控制、風險承擔等對策。並依業務及風險承擔情況定期維護與發展作業風險管理系統,以確保系統持續有效運作。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102 年度	247, 510	
103 年度	258, 593	30, 555
104 年度	257, 764	
合計	763, 867	30, 555

註1: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為填具年度中為正值之年營業毛利平均值 *12%。

3.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104 年度

項目	內 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社於日常營業活動及管理流程
	中,對於所面對之市場風險,採取
	適當之市場風險管理對策,包括:
	風險迴避、風險移轉或沖抵、風險
	控制及風險承擔。本社市場風險管
	理包括風險辨識、評估、衡量、監
	控、報告;在新產品、業務活動、
	流程及系統推展或運作以前,相關
	市場風險經過適當的評估程序,且
	考量其暴險對本社之影響。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社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理事
	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單
	位、各管理及營業單位等。市場風
	險,並適時採取因應措施。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	本社市場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包
圍與特點	括內部呈報機制及資訊揭露。各部
	門依規定即時、每日或定期將交易
	資訊陳報風險管理專責單位,並確
	保其正確性與有效性;風險管理專
	責單位定期就全社市場風險管理

		執行情形,包括全社之市場風險部
		位、風險水準、盈虧狀況、限額使
		用情形及有關市場風險管理規定
		之遵循情況等,向風險管理委員會
		及理事會提出報告及建議; 為符合
		公開揭露原則,本社並依主管機關
		規定,定期對外揭露本社之市場風
		险資訊。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	本社訂定完整之風險監控流程,以
	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	正確衡量風險,如發現限額超限等
	工具持續有效性性之策略與流	風險管理缺失或其他特殊狀況,均
	程	迅速呈報,以利採行因應措施;監
		控內容包括各交易單位及各金融
		商品整體及個別交易過程是否符
		合規定,且均在額度及授權範圍內
		3
		進行,以交易部門以外之管道或外
İ		部資料來源作為覆核金融商品評
		價之依據,以避免人為操縱評價或
		損益;本社訂定相關限額管理、停
		損機制及超限處理規章,以有效監
		控市場風險。

(2) 本社使用標準法計算市場風險,揭露下列風險之資本要求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0
權益證券風險	0
外匯風險	165
合計	165

註:請填寫最近年度年底資料。

年 度	100年資本適足率(註1)			
分析項目	100年度			
資本適足率	29.12			
自有資本淨額	1,800,692			
風險性資產總額	6,182,89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 產之比率	30.90			
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占風險 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32.56			
槓桿比率	9.60			
社員權益占總資產比率	10.07			

註1: 各該年度為實施BASEL I 年度,依本表填列。

-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式如下之計算公式:
 - (1)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淨額/風險性資產總額
 - (2)自有資本淨額=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資本減除項目
 - (3)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十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x12.5
 - (4)第一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5)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6)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調整後平均資產(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商譽」項目)
 - (7)社員權益占總資產比率=社員權益/總資產

註3:為揭露最近五年度之資本適足性,以105年度社員代表大會編製104年度年報為例,「資本適足性(一)」揭露100年信用合作社適用Basel I 之資本適足性,「資本適足性(二)」揭露101年起信用合作社適用Basel II 之資本適足性相關財務資訊。嗣後每年度依此類推,直至106年度編製105年度年報時,「資本適足性(一)」即可自行取消,不再填列。

資本適足性(二)

			显近工任府容士	海星索(計9)(留 位・新 4 散 千 デ	. 0/)	
年 度 (註1)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註2)(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股金	742, 559	751, 703	761, 701	776, 81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 外)	5, 658	5, 658	5, 658	5, 658	
	第	法定盈餘公積	1, 015, 014	1,001,316	990, 926	981, 82	
		特別盈餘公積	99, 584	86, 828	101, 828	101, 82	
	類	累積盈虧	33, 305	31, 958	24, 929	21, 73	
自	資	社員權益其他項目	_	-	_	+-	
	本	滅:商譽	_	-	-		
有		滅:出售不良債權為攤銷損失		_		_	
		滅: 資本扣除項目	-	_	-	-	
資		第一類資本合計	1,896,120	1, 877, 463	1, 885, 042	1, 887, 85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	126, 938	126, 938	12, 92	
本	第	重估增值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6, 644	23, 762	17, 331	9, 52	
	類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101, 380	97, 189	71, 674	60, 86	
	資	滅:資本扣除項目	-	-	-	_	
	本	第二類資本合計	108, 024	247, 889	215, 943	83, 32	
	自有	資本合計	2, 004, 144	2, 125, 352	2, 100, 985	1, 971, 17	
風	信用)	風險	11, 538, 538	11, 348, 731	10, 860, 695	9, 904, 08	
险 性	作業	風險	381, 938	367, 763	350, 025	327, 67	
資産	市場	風險	2, 057	456	1, 400	1, 14	
額	風險性資產總額		11, 922, 533	11, 716, 950	11, 212, 120	10, 232, 89	
本章	適足率	<u> </u>	16.81%	18.14%	18.74%	19.26%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5.90	16.02	16.81	18.4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上占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0.91	2.12	1.93	0.81	
頁桿比率			9.34	9.09	9.06	9.26	
社員權益占總資產比率		5. 總資產比率	9.40	10.07	9.83	9.26	
股金占總資產比率		产產比率	3.66	3.69	3.65	3.74	
清說	明最	近二年資本適足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	0%者可免分析)			

4. 流動性風險包括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並說明對於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		,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 期資金 流入	20, 397, 530	834, 274	2, 318, 634	1, 097, 990	6, 680, 253	9, 466, 379
主要到 期資金 流出	20, 255, 686	1, 327, 834	2, 205, 267	2, 534, 802	4, 654, 100	9, 533, 683
期距缺口	141, 844	-493, 560	113, 367	-1, 436, 812	2, 026, 153	-67, 304

請說明對於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本社對於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未來1天至30天期距負缺口占新臺幣總資產比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註:本表僅含總社及分社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 (二)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信用合作社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修正「金融機構存款及其他各種負債準備金調整及查核辦法」第三條、第 5條(中央銀行104.6.11台央業自第1040025204號令)中華民國104年 7月1日施行。
 - 2. 金管會修正「信用合作社非社員交易限額標準」第3條條文。(中華民國 104年7月23日金管銀合字第10430001674號令)說明:刪除非社於存款 限額之規定。
 - 3. 修正「中央銀行對金融機構辦理購置住宅貸款及土地抵押貸款規定」。(中央 104. 08. 13 台央業自第 1040035483 號今)
 - 4. 金管會重申信用合作社依規通報重大偶發事件時,應同時知會所屬地方主管機關之直轄市、縣(市)政府。(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14 日金管銀合字第 10400188010 號今)
 - 5. 金管會修正「信用合作社社員代表理事監事經理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及選聘辦法」第四條、第七條、第十一條、第二十一條、第二十九條、第五十二條(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4 日金管銀合字第 10430002060 號今)
 - 6. 本社自知悉相關政策及法律變動後,即由權責單位擬定相關因應措施,修 改內部規章或作業程序以符合新規定,並藉由遵循法令主管進行教育訓練 以佈達各相關單位。

(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信用合作社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 施

由於資訊科技快速發展變化,為確保客戶資料安全,配合政府政策全面 換發晶片金融卡,其加密機制促使晶片金融卡網路交易機制更加安全完 善。

- (四)信用合作社形象改變對信用合作社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本社形象並無重大改變。
- (五)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本社暫無擴充營業據點之計畫。
- (六)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社部分業務及作業集中,資源共享、人才共用,如發生緊急事件時將 對本社造成重大影響,本社除資訊室已建立緊急應變及勞工衛生安全政 策及相關措施,亦完成建立全社整合性業務不中斷計畫,內容包含場 地、系統、人員及相關因應模式之備援機制,這些備援機制每年將定期 測試,資料亦定期進行異地備份。

- (七)經營權之改變對信用合作社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本社經營權並無改變。
- (八)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最近二年度本社與本社理事、監事、總經理並無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 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九)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六、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為因應緊急事故,強化危機處理能力,降低損失風險,本社訂有「災害緊急應變對策」、「處理擠兌危機辦法」,成立緊急事故處理小組,明訂緊急事故發生時,應因緊急事故之性質由權責單位負責處理,並通報各單位主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柒 內 部 管 理 運 作 情 形

柒、內部管理運作情形

示 17 0 B 至 至 17 13 70	1		VE 14 17 (44)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司 · 一 · · · · · · · · · · · · · · · · ·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信用合作社是否建立遵守法令及內部 控制制度?	1		一、本社於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確 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 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 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成立法令遵循 室,負責法令遵循制度之管理規劃及執 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 ,定期陳報理事會、監事會。
二、保障社員權益之措施 (一)信用合作社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 處理社員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 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信用合作社是否建立風險控管機制 及風險衡量標準?			二、 (一)相關事宜依規定辦理 (二)本社依信用風險、市場風險狀況及未來 營運趨勢,為是性為 及監控流動性可之管理機制,考量 是監控流動性風險,考量體 人工。 是監控流動性風險,考量體 人工。 是於 是於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三、理事會組成及職務執行情形			制及緊急應變計劃。 三、本社理事會設理事 13 人,任期 3 年,理
(一)理事是否具專業性及進修? (二)信用合作社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言師獨立性? (三)理事出席理事會狀況是否良好?	√ √ ✓		事會之職權依本社章程規定辦理。 (一)依法令規定並配合相關進修課程辦理 (二)每年一次定期評估所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 (三)理事出席或監事列席理事會,依法令規定辦理。(個別理事出席理事會狀況詳見附表一)
(四)信用合作社是否落實理事對利害 係議案之迴避?	┫✓		(四)本社理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 依據本社訂定之「理事會議事規範」辦 理,理事對利害關係案均主動迴避未參 與討論及表決。
四、監事會之組成及職務執行情形			四、本社監事會設監事5人,任期3年,監事會之職權依本社章程規定辦理
(一)監事是否具專業性及進修? (二)監事出席監事會狀況是否良好?	1		(一)依法令規定並配合相關進修課程辦理。(二)監事出席監事會依法令規定辦理(個別監事出席監事會狀況詳見附表二)。
(三)信用合作社是否建立監事與員工/ 社員之溝通管道?	₹ ✓		(三)監事與信用合作社員工及社員溝通情形 良好。

			運作情形(註)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信用合作社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 通管道?	✓		五、本社對外設有「客服專線電話」、「意見 箱」等聯絡窗口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
六、信用合作社是否設置相關功能性委員 會?	1		六、依法令規定辦理。
七、信用合作社是否落實員工及消費者保護?	1		七、依法令規定辦理。
 八、資訊公開 (一)信用合作社是否架設網站及指定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並揭露財務業務及內部管理運作資訊? (二)信用合作社是否有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九、信用合作社是否履行社會責任? 			八、(一)本社依相關規定,指定專人辦理重大資訊之揭露及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並於本社網站中揭露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二)不定期向主管機關申報相關資訊。九、詳見附表三
十、信用合作社是否履行誠信經營及採行相關措施?	1		十、詳見附表四
十一、信用合作社是否有其他足以增進對信用合作社內部管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雇傭關懷、利益相關者權益、風險管理政策執行情形、客戶政策執行情形等?)			十一、(一)員工福益 1員工福利政策:如對有育補助費項 1員工福利政策:如對教員工學專專內方 1員工福利政策 1 上 2 上 2 上 3 退 4 上 3 退 4 上 3 退 4 上 3 退 4 上 3 退 4 上 4 上 3 退 4 上 4 上 5 上 5 上 5 上 5 上 5 上 5 上 5 上 5 上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理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理事會開會 15 次(A),理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實際出席率(%) (B/A)(註1)	備註(註 2)
理事	主席	蔡	仁	雄	15	100%	
理	事	黄	希	聖	14	93%	
理	事	江	行	灝	13	87%	
理	事	黄	烈	同	15	100%	
理	事	莊	清	煙	13	87%	
理	事	簡	簡 長		15	100%	
理	事	呂	宗	益	14	93%	
理	事	吳	傅 謹	芳	13	87%	
理	事	蘇	家	忠	14	93%	
理	事	林	金	生	15	100%	
理	事 黄 坤 雄		雄	15	100%		
理	事	黄	黄 春		15	100%	
理	事	蘇	家	明	15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理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理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 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104年4月份理事會關於理監事國外考察討論案,本案利害關係人蔡理事主席仁雄迴避,由黃理事烈同代理會議主席,其餘出席理事一致同意通過。
 - 104年5月份理事會關於員工自強活動車資討論案,本案利害關係人蔡理事主席仁雄迴避,由黃理事烈同代理會議主席,其餘出席理事一致同意通過。
 - 104年7月份理事會關於理監事國外考察討論案,本案利害關係人蔡理事主席仁雄迴避,由黃理事烈同代理會議主席,其餘出席理事一致同意通過。
- 二、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理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依據本社章程及相關法規辦理。
 -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理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理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註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理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理事均予以填列,並 於備註欄註明該理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 則以其在職期間理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附表二

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監事會開會 13次(A),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實際出席率(%) (B/A)(註1)	備註(註 2)
監	事主席	趙	世	獻	13	100%	
監	事	虾	惠	欽	12	92%	
監	古中	林	文	達	13	100%	
監	中	簡	許 錦	鳳	13	100%	
監	事	徐	承	毅	12	92%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 (%)則以其在職期間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次 (1 7 日 日)			運作情形(註)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推動合作理念			
(一)信用合作社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	1		(一) 本社執行各項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及檢討情形如下:
•			1制定各項業務規章,定期檢視運
			作情形。
			2為發展永續經營環境,致力提升
]	各項資源利用效率,並監控水電
		8	等使用節約情形。
			3為維護社會公益,遵循勞基法規
			定,維護員工權益;且訂定本社
			「安全維護作業規範」並設置安全
			維護督導小組定期召開會議,檢
			討執行成效。
(二)信用合作社是否定期舉辦理事、監事與員工之	1		(二)適時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宣導事
合作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			宜。
(三)信用合作社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	✓		(三)本社訂定之「人事管理規則」「員
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			工考核獎懲標準」等規範,以建立
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完善薪酬制度及本社行員考核及
	<u> </u>		
二、發展永續環境			- `
(一)信用合作社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	✓		(一)鼓勵各單位員工使用雙面列印及
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回收影印紙再利用,以節省紙張。
(二)信用合作社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	✓		(二)辦公室及活動區域除隨手關燈、
境管理制度?			關冷氣外,其室溫控制常設為27
			度,以節省冷氣使用,並設有垃圾
			分類設施。
(三)信用合作社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	\ \ \ \ \ \ \ \ \ \ \ \ \ \ \ \ \ \ \		(三)照明設備逐步汰換為節能燈管,避
影響,制定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免使用高耗能燈泡,已達到節能減
			碳功能。

÷6 /1 75 D		·	運作情形(註)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信用合作社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制定相關之 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信用合作社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	✓ ✓		三、 (一)依相關定辦理。 (二)本社依規定舉辦勞資會議與員工
並妥適處理? (三)信用合作社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 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進行溝通。 (三)本社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定 期員工一般健康檢查。
(四)信用合作社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 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 之營運變動?	✓		(四)本社向來重視員工權益及勞資發 展關係,召開勞資會議,充分溝 通,協調分歧意見,以促進勞資 雙方合作提高整體工作效率。
(五)信用合作社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 發展培訓計畫? (六)信用合作社是否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			(五)不定期安排教育訓練並推廣在職 進修。 (六)本社網站有金融消費者專區,提供
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 消費者申訴程序?			客訴專線及信箱作為消費者申訴 管道及聯絡窗口。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信用合作社是 否遵循相關法規?(八)信用合作社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		1	(七) 依相關定辦理。 (八)未作該項評估。
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信用合作社與其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 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 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 契約之條款?		~	(九)尚未於契約中明訂該項條款。
(十)信用合作社是否藉由公益活動、實物捐贈、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			(十)本社以社會教育及愛心公益為核 心主軸,積極參與各項社會公益、 教育文化相關活動,例如致贈業務 區域內各國小畢業生字典,以善盡 本社之社會責任。
四、加強資訊揭露 信用合作社是否於其網站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 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1	四、尚未於網站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五、其他有助於瞭解信用合作社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配合銀行局走入校園及社區金融知識宣導活動			

及青少年獲得金融知識,樹立正確金錢觀念及防詐騙知識等。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信用合作社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	✓		(一)本社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並建立
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理事會與			法令遵循制度,制定各項業務規
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章與手册,對於利害關係人授信
			及交易均遵循相關規範,以履行
			誠信經營及確實遵守法令相關規
			定辦理。
(二)信用合作社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	✓		(二)本社於「人事管理規則」中訂定
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			對不誠信行為防範之相關獎懲規
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且落實執			定。
行?			
(三)信用合作社是否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	1		(三)本社於「人事管理規則」中訂定
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			不得循私舞弊或收受不正當利
施?			益。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信用合作社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			(一)本社對於往來對象會先評估是否
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	✓		有不誠信行為情形以確保商業行
誠信行為條款?			為之公平。
(二)信用合作社是否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			(二)本社理監事經理人及員工於執行
(兼)職單位,並定期向理事會報告其執	✓		業務均遵守相關法令規定,並於
行情形?			各單位設有法令遵循主管,以確
			保遵守法令規定。
(三)信用合作社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	✓		(三)本社訂有「利害關係人授信及交
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易規範」、「理事會議事規範」。
			理事對與其自身或其有利害關
			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
			於討論及決議時皆有利益迴避,
			以防止利益衝突情事產生。
(四)信用合作社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			(四)本社為落實誠信經營,建立有效
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			會計制度,並有內部稽核人員定
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			期查核執行情形,且財務報告均
核?			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確保財務報
			表之公正性。
(五)信用合作社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	√		(五)本社定期舉行法令遵循教育訓練
部之教育訓練?		<u> </u>	,對員工進行法令宣導。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註)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信用合作社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 \
(一) 信用合作社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		1	(一)本社設有消費爭議受理窗口。
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			
, 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 及針對被檢舉			
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信用合作社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		1	(二)本社設有消費爭議受理窗口。
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信用合作社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		1	(三)尚未有此措施。
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四、
信用合作社是否於其網站揭露其所訂誠信		✓	本社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五、其他有助於瞭解信用合作社誠信經營運作	—— 告形:	之重	要資訊(如信用合作社檢討修正其訂

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捌 特 别 記 載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內部控制聲明書

桃園信用合作社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桃園信用合作社聲明本信用合作社於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理事會及監事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謹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總經理: 黃玄鮫鸝

總稽核:大東

總機構遵守法令主管: 徐傳森 鷹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桃園信用合作社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應	加	強	事	項	改	善善	措	施	預	定	完	成	改	善	時	間
無。															-	

(二)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會計師檢查報告

有限責任桃園信用合作社理事會 公鑑:

貴信用合作社民國 104 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 查核竣事,本會計師亦檢查貴信用合作社民國 104 年度之主要經營業務內部控制之 設計與執行、遵守法令主管制度執行情形、各項資產評價準備提列政策之妥適性及 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理事會之責任在於監督管理階層建立並維持適當之 內部控制制度。本會計師之責任在於依檢查之結果,對信用合作社是否依主管機關 之規定建立並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制度提出建議意見並出具檢查報告。

本會計師之檢查,係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之規定,運用必要之檢查程序,包括評估貴信用合作社之控制環境、主要經營業務風險、會計及其他管理紀錄之性質與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並以適當之抽樣方式針對紀錄及控制進行測試、檢查、觀察、查詢與函證,以獲取足夠及適切之證據,俾對貴信用合作社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認為所採用之檢查程序足以為本會計師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除本檢查報告所列發現事實之建議事項外,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責信用合作社 自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之主要經營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及遵守 法令主管制度執行情形、各項資產評價準備提列之妥適性、以及申報主管機關表報 資料正確性等已建立適當之控制機制,並維持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本檢查報告出具之目的係供信用合作社理事會監督管理階層作為督導信用合作社內部控制改進之依據及信用合作社主管機關作為例外管理之參考。

廣信益群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415 號 12 档

電 話:(02)7735-9288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31 日

- 二、最近年度理事或監事對理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 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三、最近年度社員代表大會及理事會之重要決議:無
- 四、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 (一)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或緩起訴者:無
 - (二) 違反法令經主管機關處以罰鍰者:無
 - (三)經主管機關經本法第二十七條規定處分事項:無
 - (四)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 致發生安全事故等情形:無
 - (五) 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無
-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